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19



坦 克

2024 年 4 月 20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谭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7,976,9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财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 其它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址：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证监局	指	中国证监会江苏证券监督管理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方电热、公司、本公司	指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镇江东方	指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东方瑞吉	指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珠海东方	指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东方	指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郑州东方	指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马鞍山东方	指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东方	指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东方	指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乐旭	指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指	与上年同期相比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九天、九天光电	指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还原炉、多晶硅还原炉	指	多晶硅生产过程中的核心设备
东方九天	指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韵申	指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山源	指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永祥	指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通威	指	云南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
内蒙通威	指	内蒙古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
新疆大全	指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希望	指	新疆东方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新特硅	指	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鑫元	指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丽豪	指	青海丽豪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东方山源	指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内蒙大全	指	内蒙古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部合盛	指	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信义硅业	指	信义硅业（云南）有限公司
华陆工程	指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东部合盛	指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方电热	股票代码	300217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电热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njiang Dongfang Electric Heat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伟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公司网址	www.dongfang-heater.com		
电子信箱	dfzqb@dongfang-heat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韦秀萍	吕树栋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电话	051188988598	0511-88988598
传真	051188988060	0511-88988060
电子信箱	wxp@dongfang-heater.com	dfzqb@dongfang-heat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婉春、朱晓菁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李金龙、江轶	2022 年 8 月 8 日至 2024 年 12

	号 24 层		月 31 日
--	--------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106,171,684.38	3,818,868,588.19	3,818,868,588.19	7.52%	2,787,289,591.90	2,787,289,59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3,543,838.80	301,739,369.64	301,739,369.64	113.28%	173,753,529.61	173,753,52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4,516,563.22	274,951,677.45	274,951,677.45	47.12%	103,355,090.60	103,355,09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461,207.20	694,111,334.35	694,111,334.35	-90.86%	-65,462,441.54	-65,462,441.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21	0.21	104.76%	0.13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21	0.21	104.76%	0.13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6%	10.05%	10.05%	7.81%	7.83%	7.83%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7,269,747,626.15	7,236,059,682.94	7,237,506,524.96	0.45%	5,334,420,045.97	5,335,022,92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07,182,648.12	3,294,418,873.87	3,294,418,873.87	18.60%	2,799,089,395.59	2,799,089,395.5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6,753,804.64	1,139,014,358.51	1,191,679,113.85	868,724,4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43,643.62	124,870,060.79	392,611,860.51	58,618,27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297,591.06	119,414,813.75	126,936,326.14	95,867,83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93,150.27	88,028,032.38	-3,798,731.83	-100,261,243.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6,986,521.75	-4,766,182.09	-1,991,515.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69,627.17	14,377,143.93	13,609,254.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541,966.88	20,163,669.79	33,331,265.5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952.86	70,154.88	10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54,058.42	2,169,678.15	1,762,563.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178.14			
未决诉讼损失			36,748,947.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205,495.09	4,814,726.44	13,041,24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417.71	412,046.03	20,931.02	
合计	239,027,275.58	26,787,692.19	70,398,439.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20,591,973.12	增值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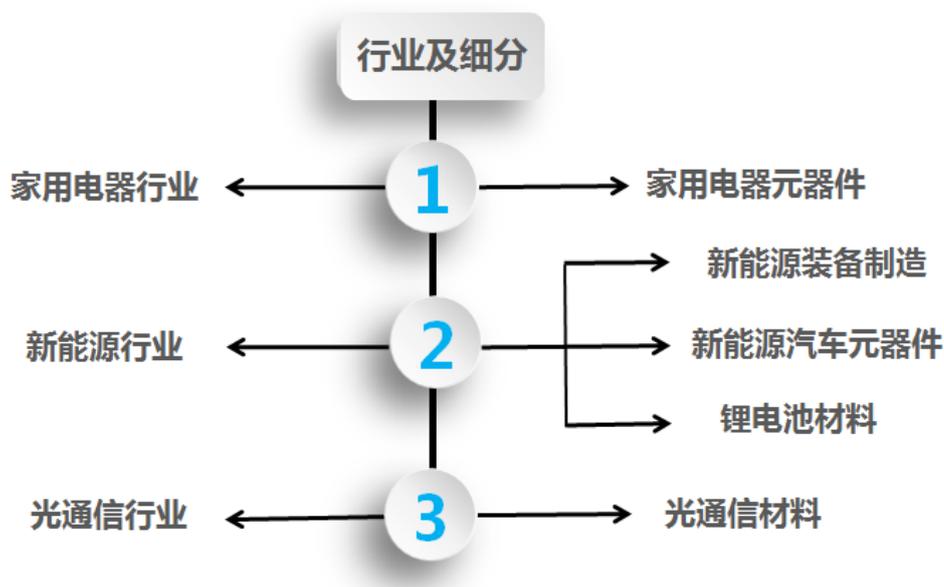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及在所处行业的地位

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专业从事高性能电加热器及其控制系统的自主研发、生产与销售，广泛拓展电加热技术上下游应用领域，已发展成为电加热行业技术先进、规模领先、品种齐全的著名企业。目前，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空调辅助电加热器制造商，同时也是国内市场上极少数实现规模化生产多晶硅电加热系统的供应商。

1、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划分的细分行业分布



2、细分行业的主要产品



3、行业地位

◆新能源装备制造领域的优势企业，目前的主导产品是多晶硅冷氢化用电加热器和多晶硅还原炉等，得到了行业知名企业的高度认可，市场份额稳居行业前列；

◆国内规模领先的家用电器辅助电加热器系统及元器件制造商，主导产品广泛应用于空调、厨卫家电、冰箱、洗衣机、智能扫地机等家用电器，空调用 ptc 电加热器市占率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纯电动汽车 PTC 电加热系统的企业之一，产能规模国内行业前三；

◆国内极少数拥有完整工艺流程、并采用先进的预镀镍技术自主生产制造预镀镍电池钢壳材料的企业，预镀镍电池钢壳材料国产替代的先行者。

◆公司是国内生产光通信钢（铝）复合材料龙头企业之一；光通信行业知名企业大多是公司客户。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行业公司竞争力

1、家用电器行业

行业集中度非常高，其中：

近年来，房地产市场受“房住不炒”宏观政策调控及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等因素影响，需求持续低迷；家用空调行业进入存量市场状态已成为行业共识，市场需求长期相对稳定，增长空间不大，企业随着行业爆发而水涨船高的局面已不复存在。同时，厨卫家电行业可以更好的满足消费者提升生活品质的需求，属于成长期，但不同的产品增长潜力已出现分化。

公司是行业内的著名企业，已与格力、美的、海尔等家电龙头企业形成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公司空调用 ptc 电加热器的市占率稳居行业前列。

2、新能源行业

（1）新能源装备制造领域

公司的主导产品用于多晶硅生产。报告期内，多晶硅新增产能继续增加，多晶硅价格较长时间低位运行，但受益于国家“双碳”政策，多晶硅产业仍处于景气度相对较高的投资周期。

公司是国内极少数生产多晶硅还原炉、冷氢化用电加热器的企业，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多晶硅还原炉市场有相应的资质要求，而且技术壁垒相对较高，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在多晶硅领域具有很强的品牌优势。

熔盐储能是公司未来几年重点发展的业务领域之一。储能行业属于国家政策扶持行业，应用场景广泛，发展前景巨大，目前市场需求已开始增加。公司在几年前就开始研发布局该业务领域，2022 年为西安热工研究院储能调峰项目生产的熔盐电加热器及其控制系统获得了客户高度认可，该项目属于国内示范化项目，目前运行状态良好，受到行业内客户广泛关注。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正在洽谈的熔盐储能项目订单金额约为 5 亿元；除此之外，公司还为航空、氢能、钢铁、石化、核电等行业中的客户提供高温高压电加热器、高效换热器。

（2）新能源汽车行业

新能源汽车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扶持行业，目前处于成长期。2020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

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指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设定了经过 15 年的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质量品牌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的发展目标。根据中汽协最新数据，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产销再创历史记录；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但距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目标仍有很大提升空间。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基数较大，渗透率较高，新能源汽车行业虽有望保持快速增长，但增长速度可能放缓。

公司正加快“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电动汽车 PTC 电加热器”募投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新能源汽车用 PTC 电加热器生产的数字化、自动化及智能化。该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建成投产；二期工程也于 2023 年年底基本建成，2024 年进行调试。该募投项目一期工程建成后，公司新能源汽车用 PTC 电加热器质量稳定性有了明显提升；该募集项目全部建成后，公司新能源汽车用 PTC 电加热器年产能将达到 400 万套，综合竞争能力有望大幅提高，可以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3）锂电池材料

公司此领域的主要产品是锂电池预镀镍钢带，该产品属于锂电池钢壳材料的高端产品，主要用于冲制圆柱形锂电池外壳以及其它的锂电池结构件。从行业的整体发展情况来看，锂电池预镀镍钢带需求有望快速增长，而供应增加相对有限，该产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①市场需求有望快速增长。

目前锂电池常用的外壳材料主要分为三种，分别为钢材、铝材、铝塑膜，其中钢材外壳由于其成本低、工艺成熟的特性，被广泛应用于动力锂电池行业。

动力锂电池中圆柱电池的主要规格型号有 18650、21700 和特斯拉引领的 4680 系列，目前最主要的应用场景为新能源汽车、电动工具以及消费电子领域。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电动工具的无绳化、智能化、轻量化有望带动锂电池预镀镍钢带需求的快速增长。

特斯拉在 2023 年 10 月官方宣布突破第 2000 万颗 4680 电池电芯；在 2024 年 1 月 25 日的财报发布会上宣布还会新建 4 条 4680 电池产线；Cyberturcks(纯电动皮卡)周生产已超过 1,000 台。马斯克认为，2024 年将成为“4680”年。4680 电池具备高容量、高倍率、低成本特点，是特斯拉引领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新技术方向之一。特斯拉、LG、松下、三星目前都有相对明确的大圆柱动力电池以及储能电池的投资计划；宁德时代、亿纬锂能、无锡金杨、中创新航、蜂巢能源、比克电池、国轩高科等企业也纷纷布局大圆柱动力电池以及储能电池业务；蔚来、奇瑞等国内多家新能源汽车厂商也表示要推进大圆柱电池的终端应用。根据中信证券等券商的研究报告及上述企业的投资计划，预计未来全球预镀镍电池钢基带材料的需求有望达到 50 万吨。国内的预镀镍电池钢带材料目前主要依赖进口，国产替代的需求日益增强。

②市场供应增加相对有限。

目前全球主要生产商有日本新日铁、东洋钢板、韩国 TCC、欧洲 TATA 等，其中新日铁、东洋钢板的产品质量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原材料电池钢基带的质量也以新日铁的领先。据不完全统计，目前为止，国际上预镀镍电池钢带的年产

能约在 20 万吨左右，且只有韩国 TCC 明确了少量扩产计划。相对集中的制造端、产能不多且扩产有限，下游需求持续增加有望带来供给缺口。

③公司预镀镍材料业务发展现状

公司 2014 年开始布局研发该产品，经过近十年发展，特别是近年实施“年产 2 万吨锂电池预镀镍钢基带项目”项目建设，培养了具有丰富经验的团队，掌握了大量的核心技术，拥有或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生产的锂电池预镀镍钢基带产品已经通过了国内多家知名企业如科达利、亿纬锂能、无锡金杨等的材料性能验证，与无锡金杨、东山精密、海四达、海金杜门等签订了供货框架协议，并己为海四达、海金杜门等客户批量供货。此外，公司与国外知名新能源汽车厂商也在积极开展业务对接。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年产 2 万吨锂电池预镀镍钢基带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生产出的产品质量性能指标符合客户要求。与国内有预镀镍电池钢带投资规划或相似业务经验的少数几家企业相比，公司是目前国内率先实现预镀镍电池钢带规模化量产的企业，无论是项目建设、产能释放、客户验证结果、还是技术储备积累方面都走在了国内同行业的前列。

3、光通信行业

光纤光缆行业处于成熟期，市场需求与通信技术更新换代、国家政策导向等具有很大关系，市场竞争充分，而且下游客户相对强势，对公司有较大的压力。2023 年，5G 通信建设投资规模有所下降，中国移动等运营商普通光缆集采延期造成的影响在 2023 年下半年逐步显现，光纤光缆企业订单不足，国内市场需求有所下降，通信用钢（铝）复合材料生产企业面临严峻的竞争压力。

公司是光纤光缆材料细分行业内的头部企业，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相对比较明显，也与行业下游多家著名的光纤光缆企业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为市场放量后的订单量回暖打下良好基础。

（三）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行业发展趋势

1、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2023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占全球比重超过 60%。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高于上年 6 个百分点。

2024 年 1 月 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政策研究室主任金贤东出席国新办新闻发布会时表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经对提振新能源汽车等大宗消费作出部署，将会同有关部门抓紧完善政策，积极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加快优化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的政策措施，深入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大力推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提升电动化智能化技术水平，增强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力。不断优化完善充电网络布局，加快重点区域基础设施建设。

202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开展汽车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要求：到 2027 年，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较 2023 年增长 45%。行动方案明确：要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和车辆安全环保检验标准，依法依规淘汰符合强制报废标准的老旧汽车。因地制宜优化汽车限购措施，推进汽车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交互系统建设。

2023 年 6 月 19 日，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规定，对购置日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其中，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免税额不超过 3 万元；对购置日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其中，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减税额不超过 1.5 万元。

上述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支持政策出台、实施，新能源汽车的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2、光伏应用市场需求将继续维持高位。

2023 年，在“碳达峰”“碳中和”双碳政策背景下，光伏行业新增装机需求持续增加。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光伏产业技术加快迭代升级，行业应用加快融合创新，产业规模实现进一步增长。根据光伏行业规范公告企业信息和行业协会测算，全国多晶硅、硅片、电池、组件产量再创新高，同比增长均超过 64%；从应用端来看，2023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 216.3GW，同比增长 147.5%。从出口量来看，去年我国硅片、电池、组件出口量分别同比增长 93.6%、65.5%、37.9%。

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落实 2030 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要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2024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预计在 390 至 430GW，其中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预测 190 至 220GW，我国光伏应用市场需求将继续维持高位。

3、熔盐储能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广阔

受“碳达峰”“碳中和”政策驱动，新能源发电占比逐渐提升，由于新能源发电存在波动性和间歇性等问题，储能技术逐渐成为新能源电网系统保持稳定的必要条件。

2024 年 1 月 27 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是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的主要举措，是推动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发展的关键支撑，是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内容。在电网关键节点，结合系统运行需求优化布局电网侧储能，鼓励建设独立储能，更好发挥调峰、调频等多种调节功能，提升储能运行效益。在偏远地区和输变电站址资源紧张地区，合理建设电网侧储能，适度替代输变电设施。

2024 年 2 月 6 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再次明确，要积极推动新型储能多元发展，到 2030 年，基本完成配电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有效促进分布式智能电网与大电网融合发展，较好满足分布式电源、新型储能及各类新业态发展需求。要基于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分析，根据不同应用场景，科学安排新型储能发展规模。在电网关键节点、电网末端科学布局新型储能，提高电网灵活调节能力和稳定运行水平。推动长时电储能、氢储能、热（冷）储能技术应用。

政府相继出台的多项与“新型储能”相关的政策有望推动熔盐储能在行业中的应用，熔盐储能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广阔。

4、家用空调行业有望出现恢复性增长，厨卫家电行业短期发展可能趋向分化

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23 年空调行业受更新换代、天气酷热、行业库存低等诸多因素的同影响，实现零售额 2,117 亿元，同比增长 7.5%，零售量 6,085 万台，同比增长 6.5%。同时，主打新风、净化、健康除菌等功能的家用空调细分领域增长迅速。根据奥维云网（AVC）年报数据，健康领域的代表新风空调，2023 年，线上线上分别同比增长 10.4% 和 20.7%，远高于行业整体增速，健康、节能、智能、舒适的家用空调产品更受消费者喜爱。

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23 年国内冰箱市场零售额达到 1,333 亿元，同比增加 7.0%；洗衣机市场零售额 934 亿元，同比上升 5.8%；国内厨卫大家电零售额 1,670 亿元，同比增长 5.3%；厨房小家电整体零售额 549.3 亿元，同比下降 9.6%。厨卫家电行业发展趋向分化，厨房大家电渗透率稳步提升，厨房小家电短期整体需求有所下降。

国务院发布的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鼓励和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提振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2024 年 3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 2024 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2024 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75 亿，同比增长 171%，有利于提高家电回收价格，激活回收产业链的活力，拉动消费者以旧换新的意愿。202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开展家电产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要求：到 2027 年，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30%。行动方案明确：支持家电销售企业联合生产企业、回收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开设线上线下家电以旧换新专区，对以旧家电换购节能家电的消费者给予优惠。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消费者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给予补贴。

2024 年 3 月 22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要进一步优化房地产政策，持续抓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进一步推动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落地见效，系统谋划相关支持政策，有效激发潜在需求，加大高品质住房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要适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和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加快完善“市场+保障”的住房供应体系，改革商品房相关基础性制度，着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上述政策有利于推动空调等家电出现恢复性增长。

短期来看，尽管厨房小家电市场整体需求有所下降，但我国小家电的市场渗透率还不高，与国外相比还有很大的差距，电烤箱等品类的渗透率相对不足，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逐渐提高，消费能力不断增强，对生活品质的要求不断提升，人们对于小家电的需求仍存在一定的增长空间。另外，我国已成为全球小家电产品的重要生产基地，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观念日新月异，尤其伴随互联网成长起来的消费群体，追求时尚、注重个性与品质，小家电行业市场创新逐步成为重要发展推动力。综合来看，厨房小家电短期增长缓慢，长期仍存在一定的增长空间。

5、光通信行业有望保持稳定

光纤光缆是移动网络及固定网络的重要基础设施，也是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型应用算力网络底座的组成部分。工信部在 2024 年 1 月 24 日发布的“2023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中显示：2023 年，全光网建设快速推进，新建光缆线路长度达 473.8 万公里，同比基本持平。

2023 年 5 月，工信部等十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双千兆”网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进一步强化电信基础设施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公共基础设施属性，促进电信基础设施科学合理布局，推进共建共享深化发展。到 2025 年，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双千兆”网络建设环境进一步优化，农村杆线梳理取得积极进展，跨行业共建共享深化拓展，数字化手段保障有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水平稳

步提升，有效节约社会资源。

2023 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等七部门近日联合印发《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其中明确提到：加快工业互联网、物联网、5G、千兆光网等新型网络基础设施规模化部署，鼓励工业企业内外网改造。

根据光纤光缆行业独立调研机构英国商品研究所（CRU）的预测，全球光缆需求将在 2023 年至 2027 年间以约 4%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到 2027 年底将超过 6.5 亿芯公里。

上述国家政策的发布，逐渐实施以及国际光缆需求的稳定增长，有利于光通信行业保持稳定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主营业务

公司以电加热技术为核心，致力于多个领域的热管理系统集成研发，广泛拓展电加热技术及热管理系统的应用领域，目前是国内空调辅助电加热器系统及元器件的龙头制造企业，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重要供应商，国内市场上极少数实现规模化生产多晶硅电加热系统的供应商。目前，公司已形成家用电器（元器件）、新能源（装备制造、汽车元器件及锂电池材料）和光通信（材料）三大主要业务板块并行，以新能源行业为重点发展方向的业务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没有发生变化。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家用电器元器件业务：

（1）空调用电加热器，家用电器元器件业务的主导产品，其销售收入占家用电器元器件业务总收入的 70% 以上，主要品种包括 PTC 电加热器、电加热管及组件、除霜电加热器、电加热带（线）、风道式辅助电加热器、电热丝加热器等，主要用于空调的辅助加热。

（2）厨卫家电用电加热器，主要产品包括咖啡机（壶）用电加热器、洗衣机用电加热器、电烤箱用电加热器、蒸汽熨斗用电加热器、洗碗机电加热器、智能小家电电加热器等，主要用于厨卫家电的加热。

新能源行业：

（1）多晶硅冷氢化电加热器，主要用于多晶硅冷氢化生产过程中的加热，属于多晶硅生产的关键设备之一。

（2）多晶硅还原炉，是多晶硅生产过程中的核心设备，广泛应用于国内多家多晶硅生产企业，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

(3) 锂电池预镀镍钢壳材料，主要用于各类锂电池的钢壳制造以及其它电池结构件材料，拥有国内先进的预镀镍钢壳材料生产工艺。

(4) 新能源汽车用电加热器，主用产品包括电动汽车用 PTC 电加热器、电动大巴用暖风机、集成控制水暖 PTC 电加热器等，用于新能源汽车的车厢加热、电池组加热、除霜除雾加热、座椅加热系统等。

(5) 高温高效电加热装备，主要产品包括高还原势气体电阻加热装置和熔盐加热器，是公司未来重点开拓的新产品。

光通信材料业务：

主要产品为光缆专用钢（铝）塑复合材料，主要用于光缆、电缆的复合钢（铝）塑带。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所有产品均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其中：家用电器元器件方面，公司与主要客户格力、美的、海尔、奥克斯等均签订有年度供货框架协议，各大客户定期举行订单招投标，公司中标后按客户的即时订单组织生产和供货，一般情况下客户会提前 10 天左右下订单；光缆专用钢（铝）塑复合材料及锂电池预镀镍钢带材料一般按季度招投标，然后按中标数量供货；其他产品基本上都是参与用户组织的招投标方式获得合同，按合同组织生产、销售。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供应商目录，对主要原、辅材料的供应商采用合格供应商目录管理。要进入公司的供应商目录，必须按照公司现行的各项管理体系要求进行严格的供应商资质评审，通过后才能成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至少有两家以上的供应商。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原材料供货渠道，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按照现行的质量体系要求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流程。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采用以销定产或按照项目合同组织生产，同时对需求量大的品种会保持合理的安全库存。

4、客户服务模式

公司采用“贴近市场，就近服务”的服务模式，组建专业的客户服务团队，围绕“售前、售中、售后”三个环节，全流程、全方位为客户提供“保姆式”服务。

（三）报告期内的业绩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共实现营业收入 410,617.17 万元，同比增长 7.52%；营业利润 79,553.46 万元，同比增长 141.74%；利润总额 78,274.29 万元，同比增长 136.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54.38 万元，同比增长 113.28%。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原因：

1、子公司东方瑞吉和镇江东方产销同比实现大幅增长。

2023 年，受益于产业政策引导，光伏行业装机需求维持高位，多晶硅产品价格虽在低位震荡，但行业投资景气度相对较高；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全年新接订单约 17 亿元，同时在手订单饱满并处于订单交付确认高峰期。报告期内，东方瑞吉实现营业收入 168,068.06 万元，净利润 24,086.63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29.58%和 45.90%；镇江东方实现营业收入 67,295.30 万元，净利润 11,550.34 元，同比分别增长 42.75%和 125.39%。

2、母公司销售略有下降，但净利润同比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空调、厨卫家电等家用电器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凭借专业的服务、优质的产品、合理的价格，巩固并深化与格力、美的、海尔等家电龙头企业的合作关系，促进家用电器业务保持稳定。同时，公司紧抓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良好机会，大力提升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产能，稳步提高质量稳定性，持续开发有一定利润率的新产品、新客户，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542.75 万元，同比下降 3.02%；实现净利润 10,124.96 万元，同比升 39.95%。

3、公司非经损益同比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了子公司珠海东方厂房拆迁处置收益约为 2.25 亿元，带动公司非经损益同比大幅增长。

4、子公司东方九天亏损加大

报告期内，消费电子领域需求上升缓慢、动力电池领域订单落地不及预期；同时，预镀镍材料验证客户较多且时间较长，相关费用较高；“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壳材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固定资产摊销增加。东方九天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同时，营业成本增加，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60.04 万元，同比下降 15.45%；实现净利润-3,805.20 万元，同比亏损增加约 3,676 万元。同时，客户验证推广顺利：消费领域，海四达、海金杜门已稳定批量供货；动力领域，个别客户验证进程较快。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内第一家以电加热器业务为主营的上市公司。公司自 2011 年 5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以来，利用资本赋能，加大投入，不断巩固原有的技术、规模、服务优势，同时坚持研发创新，发展并推广应用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增强发展动力，提高发展质量，在竞争中不断壮大自己的核心竞争能力，确保公司始终处于行业优势地位。

（一）研发优势

多年来，公司一直坚持“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战略，坚持自主创新、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与产品引进相结合的研发模式。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江苏大学产学研合作基地，江苏省新型特殊元件设计与制造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江苏省重点企业研究中心。2023 年，公司研发人数为 340 人，占员工人数的 10.85%，同比增长 0.64%；为提高公司自主研发及自主创新能力，公司不断加

大资金投入，研发费用逐年提升，2023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2.06 亿元，同比增长 12.78%；截止到 2023 年底，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计持有授权发明专利 54 项，比 2022 年增加 22 项；实用新型及外观专利 269 项，比 2022 年增加 54 项；到期专利 13 项。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核心人才的稳定、专利技术的增多，特别是发明专利的大幅增加，为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产品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技术领先、种类齐全、品种最多的电加热器生产企业。公司在不同时期自主研发并规模化生产的“奥氏体不锈钢耐热防腐电加热器”、“高性能管状电加热元件”、“高性能 PTC 电加热器”、“裸露式电加热元件”、“天然气、石油井口及生产关键环节电加热器”、“高干密集填料工业电加热器”、“高效节能 PTC 电加热元件”、“高效节能电动汽车 PTC 电加热器”以及江苏九天自主研发并规模化生产的“通信光缆专用钢基光亮带”、“动力锂电池钢壳专用冷轧带”、“高性能钢塑复合带”、“高性能精密镍复合钢带”都曾被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主要产品中，多晶硅还原炉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多晶硅冷氢化用辐射式电加热器在行业中处于优势地位，PTC 电加热器综合性能优良，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在 2023 年获得“江苏精品”认证证书。

（三）客户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技术先进、性能卓越和品质优良的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起了稳固而广泛的优质客户群体。公司空调用电加热器的主要客户为格力、美的、海尔、奥克斯、约克等；新能源汽车业务的主要客户为比亚迪、江淮、零跑等；小家电领域的主要客户为美的、海尔、苏泊尔等；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务的主要客户为通威股份、大全新能源、合盛硅业、协鑫新能源等；光缆专用钢（铝）塑复合材料主要客户为烽火通信、亨通光电、中天科技、长飞光纤等；预镀镍电池钢带材料主要客户为无锡金杨、长虹能源、海金杜门等。这些主要客户基本上都是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和这些客户配套合作，既保证了公司产品的稳定需求，也展现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四）服务优势

公司一直遵循“贴近市场，就近服务”的宗旨，近距离为客户提供方便、便捷、周到的“保姆式”服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在珠海、广州、马鞍山、合肥、武汉、重庆、青岛、郑州、石家庄、邯郸、南昌、绍兴、泰兴等地设立了分子公司或办事处，能够及时了解客户需求信息，快速向周边客户提供产品和售后服务。公司在保证优势产品销售的同时，为客户提供全流程服务，不断巩固与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同时对于一些生产规模较大、产品需求种类较多、技术要求较为复杂的客户，公司能够凭借自身的 product 优势，为其提供全方位的、订制式的产品服务，有利于降低客户的综合成本。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国内市场需求逐渐恢复，经济运行整体趋好；但国外地缘政治冲突加剧，贸易壁垒凸显，国内投资和消费增速恢复缓慢。面对持续增加的经营压力，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客户满意度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紧紧围绕长期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坚持“顾客至上，诚信为本，精细管理，创新发展”的核心价值观，秉承“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求效益、以诚信求发展”的经营理念，以“永葆行业龙头企业，成就东方百年品牌”为目标，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逐步推行组织系统重塑，深入推进生产精益管理，不断完善质量管理控制，加快开拓新能源业务，核心竞争力继续增强，盈利能力明显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10,617.17 万元，同比增长 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54.38 万元，同比增长 113.28%，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打造核心竞争力，主营业务再上新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压力持续增大的经营环境，坚持市场导向为原则，客户服务为中心，企业转型升级为目标，在不同的业务领域采取相应的策略，取得了明显成效，新能源业务核心地位更加巩固。

新能源装备业务方面：2023 年，多晶硅行业投资景气度虽有所下降，但仍然相对较高，公司坚持高水平技术助力客户开发，积极开拓多晶硅、石化、核能、氢能等领域，全年新签各类订单约 17 元，同时，海外订单也有突破。报告期内，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务在手订单较多，为保证及时交付，公司通过大量招聘经验丰富员工、生产车间倒班运转，租赁厂房、非核心部件外协等多种措施提升产能，实现销售收入 19.63 亿元，同比增长 34.64%。

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采取汽车空调生产厂、电池厂和整车厂并重的市场拓展策略，重点开发热销车型，高速与低速电动车同时跟进，着力发展空调、大巴、电池加热；客户从国内自主品牌向合资品牌和国外品牌发展，产品向高端领域发展。产能建设方面，截止本报告期披露之日，“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二期工程正在调试，对应年产能有望继续提升。该项目采用全自动化生产线，大大提高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生产效率，客户认同感大幅提升，同时降低了人工成本。2023 年，公司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业务新增定点 7 家。目前为止，公司已经与包括造车新势力，老牌传统车厂在内的多家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多数取得了一供代码。2023 年，公司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实现销售收入 2.97 亿元，同比增长 22.58%。

锂电池材料方面，公司在对“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基带项目”的预镀镍生产线及连续退火生产线持续进行工艺优化和技术完善的同时；加强与验证客户沟通，加快客户验证进度。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消费领域，公司已为海四达、海金杜门持续批量供货，且供货量逐渐提升；动力领域，客户验证稳步推进，其中个别客户的验证进程较快。

家用电器元器件业务方面：公司重点聚焦 A 类客户，快速响应，向客户提供保姆式的、面对面的技术、产品、售后服务，从质量、成本、交期和服务维度给客户带来更大的增值服务。2023 年，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12.67 亿元，同比下降 3.02%。

光通信材料业务方面，国内市场总体需求稳中有降，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受地缘政治、战争等因素影响，出口下降。公司一方面与行业大客户保持积极沟通；另一方面，加快市场开发，成功进入电力行业。同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2023 年，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4.99 亿元，同比下降 30.76%。

2、简易程序定增项目顺利建成，新能源业务有望持续发力

围绕新能源行业发展战略，公司在实施“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项目”的基础上，又实施了 2022 年简易程序定增项目：“年产 50 台高温高效电加热装备项目”和“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基带项目”。上述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高还原势气体电阻加热装置、熔盐加热器以及预镀镍钢壳材料。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用于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高还原势气体电阻加热装置可以替代高炉热风炉，通过对燃烧环节的替代直接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熔盐加热器可广泛应用于火电、风电、光电及光热发电等储能调峰领域；预镀镍锂电池钢基带可用于动力锂电池及消费类锂电池。截止本报告期末，“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项目”一期、“年产 50 台高温高效电加热装备项目”和“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基带项目”均已建成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项目”二期也基本建成并处于调试阶段。上述募投项目的顺利建成，有利于新能源业务的持续发力，为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3、以科技创新为引擎，以技术研发为纽带，推动产品升级迭代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2023 年，公司继续坚持“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梯形研发策略，建立健全技术储备，持续开发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通过技术创新，提升老产品的技术成本优势，推动产品升级迭代。

报告期内，公司共投入研发费用 2.06 亿元，同比增长 12.78%；共取得 22 项发明专利，54 项实用新型及外观专利，其中：母公司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江苏九天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东方九天发明专利 10 项；东方瑞吉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镇江东方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东方山源实用新型专利 6 项；珠海东方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华智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外观设计 1 项；东方智能装备实用新型 6 项；绍兴东方实用新型 3 项。

2023 年，通过技术创新，提升老产品的技术成本优势，推动产品升级迭代，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对部分生产工艺或产品工序进行改进、优化，部分辅助材料进行更换：开发的 RT0 炉专用电加热器、碳纤维制造专用高温电加热器及风管型电加热器等超高温、超高电压、高负荷电加热器技术优势明显；为某扫地机器人公司开发了扇形干烧加热管，为某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开发了铝压铸加热器加热管，

为 PTC、化霜管、水热器、小家电用电加热器等产品开发近 60 种新品，拓宽产业链条，提升竞争能力；对搪瓷加热管管材、烤箱加热管、除霜管等多项产品生产工艺或工序进行了改善，成本优势进一步巩固。

2023 年，为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公司围绕新能源装备行业核心设备的技术更新、新能源汽车电池壳材料的国产替代以及新一代热储能技术的产业化，通过与高校、研究所的紧密合作，加强产品研发，实现产品集成化、模块化、智能化。新能源汽车 PTC 实现从零部件元器件供应商向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转变；对辐射式电加热、还原炉结构和性能持续优化；对预镀镍及连续退火生产工艺技术进一步完善；根据已建项目运行情况，对熔盐电加热器及其控制系统进一步完善。

2023 年，公司科技创新能力获得当地政府肯定，公司研发中心荣获“2023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称号。

4、数字化赋能企业发展，数据驱动管理，夯实管理新基础

近年来，公司将数字化建设作为公司的重要方针，持续加大软硬件的投入，推动多项应用系统落地，进一步规范及改善各业务部门之间的流程，取得明显成效。

2023 年，母公司流程再造 ERP 升级云星空项目顺利试运行，支持多组织的云星空 ERP 系统上线，解决了单一组织 ERP 系统功能持续扩展的瓶颈，为后续信息化的持续改善和管理变革提供支撑；WMS 项目持续推进，从原料进厂到成品出库实现全流程打码，同时也梳理了成品物流各部门之间的流程，为后续公司全物料产品的数字化作业奠定基础；金蝶云之家审批流快速推进，价格项目持续优化落地，HR 管理系统顺利落地，多个业务流程改善，管理效率明显提升。子公司华智 MES 一期，实现了与 ERP，WMS，OA，PLM 各系统的数据对接，为提升生产现场管理及实现准确的生产物料追溯，提供了系统的支撑保障；子公司东方瑞吉及镇江东方启动数字化工厂建设，在车间布局规划、精益仓库建设、项目计划管理、即时管理体系建设、5S 体系建设等方面优先打基础建流程，导入数字化系统提升效率，用数据驱动管理，夯实管理新基础。

5、组织赋能、管理变革，推行实效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企业经营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公司自上市以来，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但是近年来，市场竞争越发激烈，公司要想生存并保持健康发展，需要卓越的管理团队、先进的管理模式和优秀的企业文化；需要大刀阔斧的变革，改变管理思维、管理模式和生产方式。

2023 年，公司引进了组织系统辅导团队，启动了组织系统项目：制定战略目标规划，通过计划-实施-复盘这样的管理方式将公司的年度目标分解到季度、月度甚至是每一天，做到事事有跟踪、件件有落实；调整组织架构、优化经营流程，促进各部门协同配合；完善绩效考核管理、优化岗位编制，提升工作积极性。

2023 年，公司引进了管理咨询团队，启动了实效精细化管理项目：借鉴精益生产和精益思维的原则，优化制造流程，改进车间现场；通过标准工时测定，发现生产过程中的瓶颈工序，采取措施提高生

产平衡率，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车间规划试点单件流、连续流，在减少在制品堆积，实现资源最大利用的同时，将生产流程中的每个工序细化，并通过合理的人员和设备配置，使得每个工序的耗时尽可能一致和平衡，从而缩短生产周期、提高产品质量、减少生产过程的“八大浪费”，实现高效生产管理。

6、以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为目标，持续完善质量控制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为保证产品质量，2023年，公司紧紧围绕“质量客户满意”开展质量管控工作，用品质打造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进一步完善母公司、主要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的基础上，全面推动各子公司质量体系建设；持续加强物料、过程及出厂质量管控，质控水平进一步提升；质量检验前移，推进核心供应商出厂检验流程再造，帮助供应商建立、完善检验流程；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加大过程检查力度，持续完善生产现场关键工序的监督检查；组建重点质量改善小组，围绕客户重点关注的质量问题，专项攻关，形成闭环；建立“品质银行”质量改善点检机制，对质量改善措施的落实进行点检，确保闭环；加强内部管理，持续实施检验员月度绩效评价，提升检验员的积极性；坚持开好质量双周会及月度质量总结会，跟进改善进度和改善效果。

2023年，公司不仅被郑州海尔授予“最佳体系”奖；美的集团洗衣机事业部授予“品质卓越合作伙伴”奖；永祥股份授予“优秀合作伙伴”奖；美的微波和清洁事业部授予“高端品供方资质”；格力电器在（武汉）有限公司授予“2023年度供应商最佳组织管理奖”，而且还获得江苏省企业信用管理协会授予的“江苏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书”。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106,171,684.38	100%	3,818,868,588.19	100%	7.52%
分行业					
家用电器元器件	1,267,409,071.12	30.87%	1,306,893,266.16	34.22%	-3.02%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296,674,384.85	7.23%	242,027,151.15	6.34%	22.58%
新能源装备制造	1,962,893,329.77	47.80%	1,457,868,547.62	38.18%	34.64%
光通信材料	499,243,715.63	12.16%	721,002,802.28	18.88%	-30.76%
锂电池材料	44,363,880.89	1.08%	57,312,807.84	1.50%	-22.59%
其他业务	35,587,302.12	0.87%	33,764,013.14	0.88%	5.40%
分产品					
家用电器电加热器	1,267,409,071.12	30.87%	1,306,893,266.16	34.22%	-3.02%
新能源汽车用电加热器	296,674,384.85	7.23%	242,027,151.15	6.34%	22.58%
新能源装备	1,962,893,329.77	47.80%	1,457,868,547.62	38.18%	34.64%
光通信钢铝塑复合	499,243,715.63	12.16%	721,002,802.28	18.88%	-30.76%

材料					
锂电池钢壳材料	44,363,880.89	1.08%	57,312,807.84	1.50%	-22.59%
其他业务	35,587,302.12	0.87%	33,764,013.14	0.88%	5.4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123,912,215.20	27.37%	1,148,421,572.67	30.07%	-2.13%
华北地区	611,921,541.07	14.90%	775,175,249.52	20.30%	-21.06%
西北地区	964,347,876.87	23.49%	577,861,150.88	15.13%	66.88%
华南地区	449,579,488.16	10.95%	413,013,133.73	10.82%	8.85%
华中地区	360,563,137.85	8.78%	389,183,516.76	10.19%	-7.35%
西南地区	475,670,252.33	11.58%	348,641,965.64	9.13%	36.44%
国外	81,027,542.87	1.97%	136,876,987.24	3.58%	-40.80%
国内其他	39,149,630.03	0.95%	29,695,011.75	0.78%	31.8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106,171,684.38	100.00%	3,818,868,588.19	100.00%	7.5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家用电器元器件	1,267,409,071.12	1,021,894,847.52	19.37%	-3.02%	-5.86%	2.43%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296,674,384.85	225,006,925.68	24.16%	22.58%	19.00%	2.28%
新能源装备制造	1,962,893,329.77	1,378,430,445.60	29.78%	34.64%	27.62%	3.87%
光通信材料	499,243,715.63	451,154,944.63	9.63%	-30.76%	-29.62%	-1.46%
分产品						
家用电器电加热器	1,267,409,071.12	1,021,894,847.52	19.37%	-3.02%	-5.86%	2.43%
新能源汽车用电加热器	296,674,384.85	225,006,925.68	24.16%	22.58%	19.00%	2.28%
新能源装备	1,962,893,329.77	1,378,430,445.60	29.78%	34.64%	27.62%	3.87%
光通信钢铝塑复合材料	499,243,715.63	451,154,944.63	9.63%	-30.76%	-29.62%	-1.4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123,912,215.20	935,603,788.60	16.75%	-2.13%	-0.68%	-1.22%
华北地区	611,921,541.07	432,999,923.89	29.24%	-21.06%	-29.61%	8.60%
西北地区	964,347,876.87	686,918,758.64	28.77%	66.88%	67.95%	-0.45%
华南地区	449,579,488.16	352,280,984.99	21.64%	8.85%	6.13%	2.01%
华中地区	360,563,137.85	299,533,602.73	16.93%	-7.35%	-13.31%	5.71%
西南地区	475,670,252.33	350,322,734.22	26.35%	36.44%	26.28%	5.9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23.56%	7.52%	2.96%	3.3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家用电器元器件	销售量	件、套	74,860,944	79,373,080	-5.68%
	生产量	件、套	70,910,281	78,110,177	-9.22%
	库存量	件、套	8,789,656	12,740,319	-31.01%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销售量	件、套	1,100,788	987,779	11.44%
	生产量	件、套	1,221,885	1,033,787	18.20%
	库存量	件、套	272,267	151,170	80.11%
新能源装备制造	销售量	吨	6,155.00	5,524.00	11.42%
	生产量	吨	6,552.00	6,011.00	9.00%
	库存量	吨	1,320.00	923	43.01%
光通信材料	销售量	吨	72,865.41	88,218.08	-17.40%
	生产量	吨	72,727.52	90,373.77	-19.53%
	库存量	吨	11,776.28	11,914.17	-1.16%
锂电池材料	销售量	吨	5,397.28	5,749.96	-6.13%
	生产量	吨	5,250.66	5,306.32	-1.05%
	库存量	吨	2,052.71	2,199.33	-6.6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家用电器元器件期末库存量下降的原因：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因停产期末存货同比下降 91%、母公司 2023 年增强了计划性，减少各个环节的库存。

2、新能源汽车元器件期末增加的原因：因新能源汽车行业 2023 年属于发展中趋势，市场销售订单在增长，同时成品库存也在增长。

3、新能源装备制造期末库存增加的原因：部分设备数量较多的项目期末已发出交付，客户尚未验收通过。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还原炉	浙江特骏	12,470	12,470	2,494		12,470	12,470	9,976.0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内蒙古大全	10,800	10,800	1,620		10,800	10,800	10,800.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华陆工程	25,600	25,600	5,120		25,600	25,600	19,200.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新疆中部合盛	26,800	26,800	5,360		26,800	26,800	21,440.00	是	否	否	无
辐射式电加热器	新疆中部合盛	15,804	15,804	4,741.2		15,804	15,804	12,643.2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新疆中部合盛	8,032	8,032	2,409.6		8,032	8,032	6,425.6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新疆中部合盛	18,150	18,150	6,352.5		18,150	18,150	14,520.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宁夏晶体新能源	9,800	9,800	3,920		9,800	9,800	8,820.0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华陆工程	7,980	7,980	2,394		7,980	7,980	5,586.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华融金融（四川永祥）	21,280	21,280	8,512		21,280	21,280	12,768.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信义硅业	26,240	23,616	7,872	2,624			20,992.0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信义硅业	3,592	3,232.8	1,077.6	359.2			2,873.6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信义硅业	5,586	5,027.4	1,675.8	558.6			5,027.4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还原炉撬块等	新疆东部合盛	71,300	57,040	49,910	14,260			57,040.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云南通威	27,860	16,716	16,716	11,144			16,716.0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内蒙润阳悦达	4,272	2,990.4	2,990.4	1,281.6			3,417.6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还原炉撬块	内蒙润阳悦达	11,925	7,155	7,155	4,770			7,155.00	是	否	否	无
电加热器	内蒙通威	6,300	4,410	4,410	1,890			5,040.0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电加热器	西宁红石	25,774	10,309.6	10,309.6	15,464.4			5,937.90	是	否	否	无
还原炉	内蒙通威	26,676	10,670.4	10,670.4	16,005.6			16,005.60	是	否	否	无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家用电器元器件	原材料	867,039,747.93	84.85%	906,075,543.07	83.47%	-4.31%
家用电器元器件	人工薪酬	69,028,350.57	6.75%	82,416,527.82	7.59%	-16.24%
家用电器元器件	消耗材料	22,701,548.43	2.22%	27,689,283.31	2.55%	-18.01%
家用电器元器件	折旧费	18,374,174.26	1.80%	15,222,201.36	1.40%	20.71%
家用电器元器件	水电费	11,799,899.01	1.15%	13,648,329.21	1.26%	-13.54%
家用电器元器件	运费	20,100,852.57	1.97%	18,998,801.69	1.75%	5.80%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原材料	161,265,559.80	71.67%	143,875,768.96	76.09%	12.09%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人工薪酬	43,110,417.85	19.16%	20,482,246.86	10.83%	110.48%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消耗材料	5,115,910.22	2.27%	6,196,585.06	3.28%	-17.44%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折旧费	3,446,346.33	1.53%	3,662,111.10	1.94%	-5.89%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水电费	3,852,174.55	1.71%	1,409,089.07	0.75%	173.38%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运费	7,029,907.58	3.12%	10,375,991.35	5.49%	-32.25%
新能源装备制造	原材料	1,243,493,518.73	90.21%	951,082,832.02	87.87%	30.75%
新能源装备制造	人工薪酬	50,184,056.02	3.64%	70,250,425.36	6.50%	-28.56%
新能源装备制造	折旧费	13,597,499.43	0.99%	9,471,701.50	0.88%	43.56%
新能源装备制造	水电费	6,650,946.07	0.48%	8,361,326.79	0.77%	-20.46%
新能源装备制造	机物料消耗	19,692,551.94	1.43%	22,128,425.65	2.05%	-11.01%
新能源装备制造	劳动保护费	1,252,141.04	0.09%	1,580,206.01	0.15%	-20.76%
新能源装备制造	运费	39,423,106.28	2.86%	17,684,249.91	1.64%	122.93%
光通信材料	原材料	376,868,965.25	83.53%	565,404,837.02	88.20%	-33.35%
光通信材料	人工薪酬	18,289,922.51	4.05%	18,104,801.42	2.82%	1.02%
光通信材料	折旧费	21,156,161.09	4.69%	18,667,798.93	2.91%	13.33%
光通信材料	水电汽	19,794,871.84	4.39%	22,530,009.87	3.51%	-12.14%
光通信材料	机物料消耗	4,332,378.08	0.96%	4,506,891.23	0.70%	-3.87%
光通信材料	运费	10,649,618.58	2.36%	11,853,102.71	1.85%	-10.15%
锂电池材料	原材料	21,984,896.92	50.96%	39,368,179.39	80.91%	-44.16%
锂电池材料	人工薪酬	4,958,488.67	11.49%	2,809,946.07	5.78%	76.46%
锂电池材料	折旧费	7,982,551.58	18.51%	2,891,072.30	5.94%	176.11%
锂电池材料	水电汽	6,870,371.00	15.93%	2,407,833.63	4.95%	185.33%
锂电池材料	机物料消耗	480,857.05	1.11%	253,951.79	0.52%	89.35%
锂电池材料	运费	809,737.05	1.88%	925,031.88	1.90%	-12.4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发生的新设子公司的企业合并

新设子公司名称	公司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主体	持股比例（%）
江苏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04-06	1,000.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50
镇江东方华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13	4,000.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93,147,080.5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6.1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09,158,709.98	14.84%
2	客户 2	375,553,581.65	9.15%
3	客户 3	359,915,946.93	8.77%
4	客户 4	306,495,390.65	7.46%
5	客户 5	242,023,451.34	5.89%
合计	--	1,893,147,080.55	46.1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8,795,188.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8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68,698,010.76	5.58%
2	供应商 2	150,987,356.11	5.00%
3	供应商 3	129,037,732.75	4.27%
4	供应商 4	122,005,801.44	4.04%
5	供应商 5	88,066,287.36	2.91%
合计	--	658,795,188.42	21.8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36,621,090.71	45,841,860.96	-20.11%	
管理费用	181,774,598.51	144,163,980.00	26.09%	
财务费用	-20,887,603.83	-2,433,792.86	758.23%	购买理财减少，资金流相对充裕，借款需求减少，利息支出减少。国外战争造成国外市场行情紧张，国外业务减少，外币交易减少
研发费用	205,519,760.02	182,232,859.59	12.7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土壤异位热脱附用电加热器	据有关技术统计资料，国内外土壤修复案例中，约 8%采用的是热脱附技术，而土壤热脱附技术运用中，约 49%采用的是电阻加热。在土壤电阻加热热脱附中，原位脱附法用到一种专用的单端电热管，异位脱附法用到一种专用的回转窑电加热器。目前我国国内的这两类电加热器件，主要是依赖进口，相关设备投资成本过高、运行费用昂贵等问题尚未得到很好解决。	产品在改进与试用；产品技术初步定型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土壤原位热脱附用电加热元件	据有关技术统计资料，国内外土壤修复案例中，约 8%采用的是热脱附技术，而土壤热脱附技术运用中，约 49%采用的是电阻加热。在土壤电阻加热热脱附中，原位脱附法用到一种专用的单端电热管，异位脱附法用到一种专用的回转窑电加热器。目前我国国内的这两类电加热器件，主要是依赖进口，相关设备投资成本过高、运行费用昂贵等问题尚未得到很好解决。	产品在改进与试用；产品技术初步定型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耐温 250℃电加热带	硅橡胶的原材料主要是聚硅氧烷分子，聚硅氧烷分子主链由硅原子和氧原子交替组成（Si-O-Si），侧链是与硅原子相连接的有机基团，这些基团可以是甲基、不饱和乙烯基或其它有机基团，它兼有无机和有机材料的性质。与普通橡胶相比，硅橡胶的耐温性是最突出的优良性能之一，故多用于高温场合。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特别是国防和尖端技术的发展，对硅橡胶的耐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般硅橡胶长期耐温为 200℃，耐温时间为 7500 小时。	项目总结；编制技术文件，确定工艺流程，制定作业指导书。实现大批量、产业化的生产规模。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热水器全搪瓷加热管	开发搪瓷加热管，特别是采用自有搪瓷生产线，有助于控制成本，稳定制作工艺，对于占领搪瓷加热管市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项目可配合海尔等热水器厂家进行批量化制作，可迅速扩大规模、及时占领这一加热管高端市场，为公司创造更多效益，并获得该领域更多的技术话语权。	小批量试产，整理试产数据，工艺完善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高性能超长烤箱加热管	相对于常规烤箱加热管，高性能超长烤箱加热管需求的技术水平较高，竞争也较少，属于蓝海项目，技术壁垒高，利润可观，也有较大的市场规模，是很好的发展方向。	小批量试产，整理试产数据，工艺完善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R32 新冷媒 PTC 电加热器	窗机空调空间小，结构紧凑，当冬季室外温度过低使用时，直接开启机组温度不能达到设定温度，且通过	项目技术小结；项目技术申报；项目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辅助加热器加热，可以快速升温达到要求温度看，也可以延长机组寿命。PTC 是一种半导体发热陶瓷，当外界温度降低，PTC 加热器的电阻随之减小，发热量反而会相应增加。当外界温度升高后，PTC 加热器的电阻随之增加，发热量又反而会相应减小。依据此原理，采用了 PTC 加热器的空调，能够自动根据房间温度的变化以及风机风量的大小而改变发热量，从而恰到好处地调节室内温度，达到迅速、强劲制热的目的。	市场推广		
高效节能裸露式电加热器	目前采用的新型高效节能发热体，目的是提供一种简单、高效节能的裸露式电加热元件。提高加热效率、结构简单、制造方便、绝缘可靠、易于安装。	新产品鉴定，开始小批量供货生产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RTO 炉高温电加热器	本项目研发的 RTO 炉高温电加热器，将运用在环保行业。该行业目前所用的电加热器，在行业内寿命都较低，有的甚至三个月不到就损坏，不利于环保行业的发展。我公司针对市场反馈，攻克了相关的技术难题之后，产品可替代进口，为国内产业提升作出贡献，也可创造相应的经济效益。	项目开发人员到位；数据与资料收集；设计初稿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防冷凝式浸入的空调 PTC 电加热器	本项目开发的 PTC 加热器必须能够确保一定的安全性，要求在高湿环境中空调能够连续制冷、断续除湿时正常运行，同时也要满足防水、盐雾、干烧喷水、弯曲等要求。	设备与检测装置配置到位；合适供应商寻找；制样材料选择与采购；样机试制。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洗衣机烘干加热管	开发洗衣机烘干加热管，对于完善产品线，更好地配套洗衣机厂家，使公司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具有非常大的意义。同时，制作烘干机加热管需要较高地热处理工艺及自动化设备，对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自动化水平也有重要意义	项目开发人员到位；数据与资料收集；设计初稿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新型不锈钢法兰加热管	开发新型材料不锈钢热水器加热管，降低法兰材料成本，法兰集成温控器，是顺应市场需求的开发方向，特别是对于爆款热水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开发此类加热管，有助于公司产品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对于继续保持热水器加热管市场领先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并且此类热水器加热管是应用最为广泛的热水器加热管类型，因此，研发此类加热管，可以为公司创造巨大经济效益，并获得该领域更多的技术话语权。	项目研究人员到位，数据与资料收集，设计初稿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多股流绕管式换热器开发及	研发一种高效、紧凑的多股流换热器来代替两股流换热器系统，从而能够降低生产成本，节约能源。	已完成实验室小试，验证并修正理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应用项目		论计算		
具有传动机构的还原炉开发及应用项目	研究一种结构简单紧凑，空间占用小，综合成本低，安全可靠的升降传动机构的还原炉。通过自动化升降拆装螺栓，可以有效降低人工成本，时间成本，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同时避免螺栓遗失，有助于缩短单炉生产周期，提升单炉产量。	产品小批量产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冷氢化流化床反应器开发及应用项目	针对现有反应器操作环境恶劣和实际转化率仍较低技术现状进行改进，新开发优化一种能满足业主使用要求，节约成本且能提高设备反应产物转化效率的冷氢化流化床反应器。	产品小批量产	增加产品及材料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钛钢复合板氧化塔开发及应用项目的立项	我国的工业发展速度越来越快，石化、制药、化学等领域污染物排放量急剧增长，随着国家对环保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对废水的处理技术与工艺也在不断地被升级与开发。需求带来市场，设备的更新换代也是必然。公司以提高钛钢复合板氧化塔的传质效率、简化结构、降低制造成本为目标，针对现有技术占用空间大，效率低的现状进行改进，开发一种能满足业主使用要求，占用空间小、节约成本且能提高传质效率的钛钢复合板氧化塔。	产品批量生产，市场推广	增加产品及材料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钽材刺刀性换热器开发及应用项目	针对现有设备制造难度较高和操作不稳定的现状进行改进，新开发一种能满足业主使用要求，减少钽材使用节约成本且能提高换热效率的钽刺刀换热器。	产品小批量产	增加产品及材料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烷烃脱氢反应器开发及应用项目	针对现有反应器操作环境恶劣和实际转化率仍较低技术现状进行改进，新开发优化一种能满足行业使用要求，节约成本且能提高设备反应产物转化效率的硅烷脱氢反应器。	产品小批量产	增加产品及材料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新型 40 对棒还原炉开发及应用项目	研发创新提供一种 40 对棒多晶硅还原炉，以求实现能量的高效利用，节能降耗，降低生产成本。因此，实施本项目，不仅能够实现多晶硅装备制造技术的重大突破，而且也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和产业化前景！	产品现场试用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一种高效换热器的开发及研制项目	研发一种高效换热器，具有传热效率高、可同时进行多种介质的传热、结构紧凑、单位容积具有较大的传热面积、无热膨胀问题且在小温差大负荷工况下具有良好的传热性能的特殊结构的螺旋折流板换热器。	产品小批量产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缠绕管式电加热器	研发一种高性能的缠绕管式电加热器产品，填补国内空白，满足熔盐储能行业、工业电加热领域市场的迫切需求。	已完成产品传热设计、流体设计，整体方案确定，待评审。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高温单端电加热器	研发一种结构简单紧凑，加热效率高，空间占用小，综合成本低、安全可靠的高温单端电加热器。	整体方案确定，待评审。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螺旋折流板循环式电加热器立项	研发一种高效电加热器，具有传热效率高、可同时进行多种介质的传热、结构紧凑、单位容积具有较大的传热面积、无热膨胀问题且在小温差大负荷工况下具有良好的传热性能的特殊结构的螺旋折流板加热器。	技术方案设计	增加产品及材料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新型间接电阻式加热器的研制及应用项目	研发一种结构简单紧凑，加热效率高，空间占用小，综合成本低、安全可靠电加热器。	技术方案设计	增加产品及材料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通信钢铝塑复合带复绕返工一体装置的研究和研发	通信钢铝塑复合带复绕返工一体装置的研发可应用于大盘复绕后不良品返工中作为放料张紧装置，结构简单，实用性较强，适用性广，利用此装置可以大幅减少复绕后不良品对下游加工的影响及其造成的损失，提高正品率，适用于工业大规模量产，且可应用于其他同类型产业。	已完成，产品批量生产	改善生产工艺	有利于降低成本
430 不锈钢带（预镀镍板）的研究和开发	本项目的研究目的是开发一种新型预镀镍基带（430 不锈钢带）及相应的电镀工艺技术，旨在 1. 提高预镀镍基带制造质量：通过扫描电镜（SEM）、蓝点试验、盐雾试验，冲压，退火等可以精确地测定预镀镍基带的镀层质量（耐蚀性、结合力、延展性等性能），进而控制电镀过程中的工艺参数，从而提高预镀镍基带的制造质量；2. 提高预镀镍基带生产效率：本项目研发的预镀镍工艺技术能够实现更高的生产效率，减少生产过程中的人为干预和浪费，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生产成本。	已完成关键技术研发	增加产品种类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有利于降低成本
高氧化铬含量 TFS（镀铬板）的研发	本项目的研发是利用现有产线改造、开发高氧化铬含量 TFS 电镀生产工艺，不仅可以丰富产品线，介入现有市场，实现收益还能储备新技术，优化现有电镀工艺，从而确保获得更优良的镀层品质和实现显著的经济效益。	已完成，产品批量生产	改善生产工艺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
冷轧钢带晶面取向测定及冷轧工艺的研发	本项目的研究目的是开发一种新型的冷轧钢带晶面取向测定及冷轧工艺技术，旨在提高冷轧钢带的制造质量和生产效率，采用高精度的测试设备和精确的算法，能够实现对冷轧钢带晶面取向的精确测量。通过对晶面取向的准确测量和分析，能够对冷轧工艺的力学和物理参数进行精细控制，从而实现更高的生产效率和更好的制品质量。	已完成关键技术研发	提升产品性能	有利于降低成本
高抗拉强度圆	本项目的研发旨在通过调控冷轧主要参数和冷轧后的	已完成，产品批量	改善产品结构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

柱锂电池预镀镍钢带的研发	退火制度，以及优化预镀镍基板的晶粒度、晶面取向和位错密度等来提升预镀镍钢带的抗拉和延展性能，同时通过工艺改进，可以实现制备具有高强度和高延展性的预镀镍钢带，以满足冲制动力锂电池钢壳的性能要求。	生产		
EAA 树脂性能量化检测和高热封强度成膜工艺的研发	本项目的研发旨在通过对 EAA 树脂材料进行多种化学分析和材料测试服务，提供对其物理性能、力学性能、热性能和化学成分等方面的检测与评估，研发更环保的 EAA 树脂材料，减少对环境的影响，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	已完成关键技术研发	提升产品性能	有利于增加市场需求，降低资源消耗，实现可持续发展。
钢塑复合带平整辊电化学抛光装置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研究开发一种平整辊电化学抛光装置，目的是为了解决平整辊在毛化前辊面光洁，粗糙度经抛光后能达 Ra0.15μm 以下，平整辊毛化后寿命提高了近三倍，同时确保了产品质量，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	已完成，产品批量生产	改善生产工艺	有利于降低成本
钢塑复合带超薄不可剥离膜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种超薄钢塑复合带，是由 0.1mm 厚度的镀铬钢带两面贴上各 0.03mm 的超薄塑料薄膜生产加工，最后成品总厚度不高于 0.16mm 的钢塑复合带，并且超薄不可剥离膜制成钢塑带后剥离强度可达到剥不离，远超行业标准，热封强度达 25-32N/cm 之间。	已完成，产品批量生产	改善产品结构	有利于降低成本
智能控制型电加热器的研发	电加热器是一种电加热设备，用于对流动的液态、气态介质的升温、保温、加热，当加热介质在压力作用下通过电加热器加热腔，采用流体热力学原理均匀地带走电热元件工作中所产生的巨大热量，使被加热介质温度达到用户工艺要求；在待加热的水流等液体进入电加热器内部进行加热时，由于许多电加热器内部的加热管为包裹式设计，在加热时，会先对外围液体进行加热，液体中心部分受热则较小，导致液体加热不够均匀，无法精准控制内部的整体的加热问题，降低了电加热器使用时精准度；针对了上述存在的问题，研发了一种智能控制型的电加热器。	已完成，产品试生产	1、希望解决现有的电加热器在使用时内部加热不够均匀不便控制温度的问题，使得液体在加热时受热更加均匀，同时节能环保，提高电加热器使用时加热的精准度； 2、通过导热板导热，使两个加热管之间受热更加均匀，且导热板的可拆分式设计，让每个加热管之间可以单独拆分维修，使电加热器维护时更加方便省力，也方便了加热管维修后的组装，进一步提高了电加热管的实用性。	1、已经申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1 项：一种内置温控装置的电加热器； 2、项目产品经检验证明实用性强，各项性能指标达国内领先水平。 3、希望本项目产品能为公司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电加热器产品积累相关经验，能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
新型恒温除湿空调蒸发器的研发	空调蒸发器是蒸发器的一种，它通过液态低温制冷剂在低压下蒸发转变为蒸气，并吸收被冷却介质的热量，从而降低室内温度，蒸发器内部通常是一系列细小的金属渠道，制冷剂在这些渠道中蒸发，吸收热量，使空气温度降低，此外，空调蒸发器还能净化空气，通过其内部的金属片过滤室内的灰尘、微生物等有害物质，空调蒸发器在空调的恒温除湿方面也起着	已完成，产品试生产	1、通过马达驱动螺纹杆而带动连接框和清扫块对蒸发器进行清扫，避免灰尘杂质附着造成蒸发受阻，使蒸发器保持良好的使用效果，保障空调吹出的风温度一致，更易达到恒温的效果； 2、由于蒸发器吹风时能够带走吸湿布中的水分，从而使吹出的风更加湿润，有利于达到恒	1、已经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 项：一种便于恒温除湿的空调蒸发器； 2、项目产品经检验证明实用性强，各项性能指标达国内领先水平； 3、希望本项目产品能为公司研

	重要的作用；但是目前市场上的空调蒸发器，在其翅片之间会存在灰尘附着的现象，造成翅片表面覆盖杂质，影响蒸发器的实际发挥效用，因此，本项目研发的一种新型恒温除湿空调蒸发器，来解决以上技术问题。		湿的效果，使空调的使用效果更好； 3、蒸发器外部设置的移动杆对顶部盖板、中空撑杆和底部撑板之间进行卡接拼接，拔出移动杆即可快速将蒸发器主体外部的结构取下，实现快速拆卸，更加便于检修。	发设计和生产制造空调蒸发器产品积累相关经验，能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
组合式 PTC 加热器的研发	目前的 PTC 加热器是将散热片与发热元件组装而成的整体，再通过电缆对发热元件通电进行发热，而当需要使用较大的 PTC 加热器时，往往需要将多个 PTC 加热器一一固定，使得 PTC 加热器的安装固定较为麻烦，操作较为繁琐，因此针对目前现有问题，本项目提出研发一种组合式的 PTC 加热器，来解决上述存在的问题。	已完成，产品试生产	1、固定卡槽侧面开设的螺孔使得加热器主体方便固定在其他固定支架上，提升了加热器主体安装的便利性，同时也提升了连接板在使用时的灵活性； 2、采用波纹状散热片，提高了散热率，综合了胶粘和机械式的优点，并充分考虑到 PTC 发热件在工作时的各种热、电现象； 3、本项目结合力强，导热、散热性能优良，且效率高、安全可靠，同时有热阻小、换热效率高的优点，可以达到了自动恒温、省电的效果。	1、已经申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1 项：一种组合式 PTC 加热器； 2、项目产品经检验证明实用性强，各项性能指标达国内领先水平； 3、希望本项目产品能为公司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组合式 PTC 加热器产品积累相关经验，能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
带有防污功能的电子散热器的研发	电子散热器通常是针对大功率电子元器件散热的散热片，没有外加电源，自然冷却，大多数都是制成铝合金型材，根据元器件大小切断成需要的尺寸。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目前电子组件制造技术都朝向轻、薄短、小的方向研发，电子设备的结构设计也趋向于紧密型，这种方案的研发就会使得单位容积下负载热量增加，在散热器使用过程中常常会吸附脏污灰尘；现有的电子散热器大多只适配对应的元器件，泛用性不强，且散热方式过于单一，散热效率较低，并且脏污灰尘和潮气容易吸附在散热器和元器件上导致损坏，安全性较低；因此本项目研发了一种带有防污功能的电子散热器，来解决上述存在问题。	已完成，产品试生产	1、可以稳定地固定多种尺寸的元器件，不会过于局限于某一种元器件，泛用性较强，当元器件开始使用时，产生的热从散热孔进行疏散，不会导致热量堆积，使整个散热器的使用寿命增加； 2、拥有多种散热结构，保证了散热的效率，并且拥有防止脏污灰尘和潮气的结构，使得元器件和电子散热器本体在使用过程中更加的安全。	1、已经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 项：一种具有防污结构的电子散热器； 2、项目产品经检验证明实用性强，各项性能指标达国内领先水平； 3、希望本项目产品能为公司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电子散热器产品积累相关经验，能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0	353	-3.6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85%	10.21%	0.6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26	114	10.53%
硕士	5	7	-28.57%
本科以下	209	232	-9.9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4	63	-14.29%
30~40 岁	148	153	-3.27%
40 岁以上	138	137	0.7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5,519,760.02	182,232,859.59	110,533,484.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01%	4.77%	3.9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5,427,475.71	3,533,129,728.95	-1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966,268.51	2,839,018,394.60	-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61,207.20	694,111,334.35	-9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1,779,337.67	2,733,636,254.64	-4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5,456,132.22	2,674,152,909.29	-5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23,205.45	59,483,345.35	129.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376,939.32	546,139,285.16	-3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803,470.99	440,637,320.07	-1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6,531.67	105,501,965.09	-106.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687,726.19	859,751,511.20	-77.3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63,065.01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主要系到期票据收款及预收款收款减少、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主要系订单减少支付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7,683.99 万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加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投资收益减少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购建固定资产等投资项目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1,192.85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主要系 2022 年定向增发资金影响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主要系上市公司股份回购、支付的保证金等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珠海老厂房腾空并交付给征收机构，前期收到的补偿款确认了收益；新能源制造板块前期的预收款项目本期部分实现了收益，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677,728.97	1.3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29,386.59	-0.14%	理财产品	否
资产减值	-88,990,679.43	-11.37%	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11,959.64	0.03%	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3,003,648.36	1.66%	进水原材料损失；存货报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滞纳金、违约金、罚款等	否
其他收益	45,013,912.93	5.75%	政府补助、个税返还、软件即征即退税额、增值税加计扣除	除增值税加计扣除外，其他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收益	297,824,152.05	38.0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处置利得或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64,677,403.80	20.15%	1,380,509,781.88	19.07%	1.08%	
应收账款	928,966,565.41	12.78%	735,251,658.48	10.16%	2.62%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2,006,164,622.17	27.60%	1,838,193,401.10	25.40%	2.2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3,869,053.83	0.88%	43,233,132.34	0.60%	0.28%	
固定资产	1,074,388,559.87	14.78%	849,159,744.31	11.73%	3.05%	
在建工程	72,863,581.23	1.00%	136,049,904.69	1.88%	-0.88%	
使用权资产	3,791,210.74	0.05%	9,906,788.55	0.14%	-0.09%	
短期借款	226,240,272.20	3.11%	173,368,716.82	2.40%	0.71%	
合同负债	1,464,578,532.17	20.15%	1,673,951,528.83	23.13%	-2.98%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2,264,796.78	0.03%	1,090,398.70	0.02%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92,244,316.20	-291,379.69			1,055,000,000.00	1,366,838,490.41		80,114,446.10
应收款项融资	141,616,151.31				1,392,082,000.49	1,316,958,965.00		216,739,186.80
上述合计	533,860,467.51	-291,379.69			2,447,082,000.49	2,683,797,455.41		296,853,632.9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5,031,539.7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0,437,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245,468,539.7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	60,883.44	60,424.02	4,317.26	34,392.81	0	0	0.00%	27,962.54	活期存款	0
2022	非公开发行	29,800	29,387.32	9,895.27	24,151.01	0	0	0.00%	5,391.29	活期存款	0
合计	--	90,683.44	89,811.34	14,212.53	58,543.82	0	0	0.00%	33,353.8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东方山源 51%股权	否	6,300	6,300		5,600	88.89%				不适用	否
年产 6,000 万支铲片式 PTC 电加热器项目	否	26,370.54	26,370.54	1,764.82	3,968.12	15.05%	2024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电动汽车 PTC 电加热器项目	否	10,012.9	10,012.9	2,552.44	6,890.03	68.81%	2026 年 01 月 01 日	3,638.65	3,638.65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934.7	17,934.7		17,934.65	100.00%				不适用	否
实施年产 2 万吨锂电池预镀镍钢基带项目	否	18,920	18,920	6,021.86	15,550.69	82.19%		-553.32	-553.32	否	否
实施年产 50 台高温高效电加热装备项目	否	10,467.32	10,467.32	3,873.41	8,600.33	82.16%		1,047.72	1,047.7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0,005.46	90,005.46	14,212.53	58,543.82	--	--	4,133.05	4,133.0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90,005.46	90,005.46	14,212.53	58,543.82	--	--	4,133.05	4,133.0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年产 6,000 万支铲片式 PTC 电加热器项目”因项目核心设备飞翼式双面铲齿机样机调试时间远超计划及项目厂房建设计划调整多次,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符合公司利益和需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及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和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此项目的实施进度予以调整:将“年产 6,000 万支铲片式 PTC 电加热器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从 2023 年 6 月 30 日调整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p> <p>2、2023 年 9 月,“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壳材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消费电子领域需求上升缓慢、动力电池领域订单落地不及预期、预镀镍材料验证客户较多且时间较长等因素综合影响,“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壳材料项目”2023 年未达到预期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										

况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6,000 万支铲片式 PTC 电加热器项目”实施地点由镇江新区东方路 99 号变更至镇江新区银河路 53 号（正申请改为镇江新区银河路 368 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镇江新区银河路 53 号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变更为镇江新区银河路 368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870.43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收购东方山源 51%股权”和“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电动汽车 PTC 电加热器项目”中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21]0011959 号《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募集资金项目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2 年销户，销户时由于存放期利息收入账户结余资金 61,128.64 元转入公司一般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4 年发展规划

2024年，公司要扎实工作夯基础，务实进取讲实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面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要明确目标求突破，着眼未来谋新局，围绕既定的长期发展战略，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步伐，初步建立以新能源业务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结构；要强化研发蓄后劲，科技创新求发展，加快推进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深入推行精益管理，稳步推进组织变革，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增强公司竞争力；要以净利润为核心，提高利润率，力争实现全年经营性净利润稳定增长。

1、明确目标求突破，着眼未来谋新局，初步建立以新能源业务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结构

锂电池预镀镍钢壳材料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中之重。2024年，公司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持续预镀镍材料生产线的设备调试和工艺优化，提升产品质量，全力满足验证客户需求，尽快实现动力类领域客户从无到有的突破，实现国产替代目标。二是加强市场推广。2024年，公司要在消费类领域推广已取得重大突破的基础上，全力推进动力类领域的客户验证，与国内外众多的知名锂电池结构件企业、新能源车企保持密切联系、高效沟通，积极应对4680大圆柱电池的量产元年，抢抓市场机遇，尽早实现产能释放。三是在上述工作完成的基础上，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适时启动产能提升计划。

新能源装备业务首要任务是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回款；其次是确保在手订单按时交付及回款确认；最后是重点开拓国内大客户，积极开拓海外客户，强化市场跟单，加强熔盐储热、航空、氢能、冷氢化、石化（锅炉）等行业的销售力度，积极做好在谈项目跟踪对接，努力完成全年新签订单目标。

新能源汽车PTC电加热器业务要加强订单跟踪力度，实时跟踪重点项目，严格跟进订单交付率和及时完成率；重点服务优质大客户，优化中小型客户端；完善项目可行性调研，积极配合定点车企做好产品开发工作；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实时掌握客户装车计划，确保产品计划准确；积极延伸产业链条，开发、开拓电力储能项目以及配套的PTC加热器、冷凝器、水暖板业务；努力实现年销售持续大幅增长的目标。

2、扎实工作夯基础，务实进取讲实效，全力推进其他业务稳定发展。

光通信业务方面：继续与中天科技、亨通光电、长飞公司等行业头部企业保持高度密切合作关系，保持行业龙头地位；紧抓钢铝塑复合带出口回暖趋势，力争全年出口稳中有升；积极开拓钢铝塑复合带其他市场的应用，加快钢塑复合带在已开拓行业的规模化应用；开展常态化降本增效、挖潜提效、产品创新，努力实现全年稳定增长。

家用电器元器件方面：要保持空调业务龙头地位和市场份额，通过加大盈利产品的比重、不盈利产品整改或退出市场来提升利润率；加速推进空调PTC电加热器的升级迭代，尽快实现批量供应；重点开发洗衣机管、水加热管、智能小家电、化霜管等厨卫家电市场，确保市场增量的销售；加强国际市场销售团队建设，通过自营、网络营销、代理营销、合作联盟

等多种方式大力开拓海外市场；优化销售组织，建立形成市场部、销售部(包括大客户部)、客服部三位一体的销售组织，增加客户黏性；努力实现经营性利润有所增长。

3、加强研发创新，加快数字赋能，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和科研院校合作建立技术研究院，加强科技创新，引领技术发展潮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数字赋能，深入推进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最终实现产品高端化、绿色化，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以高温、高压、高负荷加热器和高效换热器为研发重点，搭建相应试验平台；转变研发思路，从客户需求开发转变为主动性开发，从市场发展方向提出研发新思路；完善研发管理体系，产品设计标准化与模块化，BOM标准化与替代，提高研发效率；加强“年产6000万支铲片式PTC电加热器”厂房建设进度管理，争取早日建成投产，替代落后产能。

4、持续强化内部管理，致力提升公司经营效率，着力增强公司竞争力

深入推行精益管理，持续开展生产车间布局调整，实行单件流/连续流，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持续推动6S管理，保证生产现场整洁、有序、安全生产的环境；筹建PMC部，统筹生产计划和物料控制，缩短产品交付周期。

稳步推进管理变革，加快组织系统变革，从经营流程、组织架构等多方面着手，优化工作流程，夯实管理基础，激活组织活力；在中高管理层绩效考核基础上，实行管理人员全员绩效考核，激发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优化薪酬和晋升体制，让优秀的人才脱颖而出，让每一位为公司奋斗的员工能够平等享受企业发展带来的成果。

(二)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按照行业分类，公司的主要产品分属于家用电器行业、多晶硅行业、光通信行业和新能源汽车行业等细分行业。各细分行业的景气度与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紧密相关，目前的光伏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均受益于产业政策的支持，处于良好的景气周期，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如未来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或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会影响公司订单减少甚至在手订单无法完全执行，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1）加强宏观经济和产业政策趋势研究，提前开展行业发展前景及发展阶段分析，研究相关行业政策变化，并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降低政策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2）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加强技术创新，加大产品开发，以关键技术突破行业瓶颈，以高端产品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公司的市场抗风险能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铜等金属材料以及塑料、硅胶等非金属材料。最近两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亦相应波动较大。公司主要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总成本的比重一般都在60%以上，未来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进一步扩大，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开源节流，降低该项风险。（1）稳固并持续拓宽供应链渠道，继续加强与主力供应商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积极增加合格供应商数量，提高采购议价能力，分散采购风险；加强和提升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的预判能力，与专业机构合作，开展套期保值，增强大宗原材料采购的计划性和稳定性；（2）加强生产过程控制，持续完善和优化工艺流程，提升产品合格率，提高产品质量；加强生产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生产消耗，降低生产成本；（3）

加强销售管理，建立并完善主要产品的价格传导机制，及时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化进行及时、有效的价格联动调整，同时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产品议价能力；（4）持续加强创新，积极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努力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地位。

3、主要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民用电加热器、工业用电加热器、多晶硅还原炉、光通信钢（铝）塑复合材料等产品。这些产品的主要客户分别处于空调行业、多晶硅制造业、光缆制造行业。这些行业的客户集中度相当高，存在一定的大客户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为降低客户依赖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的开发力度，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同时积极引进新产品、新技术，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分散产品销售市场。

4、应收账款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销售额增加较快，应收账款余额也大幅增加。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单位基本上都是行业龙头企业，与公司保持多年的合作关系，基本上都拥有良好的回款记录，且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是，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调整，未来如果公司客户所处行业发生较大变化或生产经营情况出现突然变化，公司有可能发生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持续做好应收账款管理工作，采取积极措施减少应收账款，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另一方面，持续优化客户结构，提高优质客户占比，从而降低应用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虽然已聘请有关专业机构多方进行充分论证，做好预测分析和风险评估，董事会也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研究，但是，也有个别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公司募投项目将来有可能受市场环境变化、技术更新换代、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而出现未能达到预期效益的实施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尽早达产；另一方面，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快技术开发应用，从而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的实施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1月03日	网络	电话沟通	机构	1月3日东方财富证券等；1月4日平安基金等。	2022年度业绩预告相关情况；公司新能源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 PTC、预镀镍等产品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1月12日	东方九天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等。	预镀镍材料及 4860 大圆柱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2月02日	2月2日东方九天；2月3日网络	实地调研	机构	2月2日东方财富证券等；2月3日中金公司、台湾群益证券	预镀镍材料及 4860 大圆柱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

				等。		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2月08日	东方九天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等。	预镀镍材料及4860大圆柱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2月09日	网络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等。	预镀镍材料及客户情况、公司相关业务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2月21日	东方瑞吉、母公司及东方九天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等。	预镀镍材料及客户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3月24日	东方九天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等。	公司新能源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PTC、预镀镍等产品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4月25日	网络	电话沟通	机构	东方财富等。	公司各主营业务2022年度情况及2023年收入预期；预镀镍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5月10日	5月10日深圳；5月11日合肥；5月15日网络	其他	机构	5月10日中金公司等；5月11日国金证券等；5月15日华金证券等。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公司各板块业务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5月17日	5月17日网络；5月18日上海	其他	机构	5月17日天风证券等；5月18日华安基金等。	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以来业务相关情况；公司各业务板块产品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6月21日	公司三楼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安证券	公司全年业绩预期；预镀镍材料及新能源装备相关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6月28日	6月28日网络；6月29日上海	其他	机构	6月28日平安证券资管等；6月29日国泰君安资管等。	公司上半年业务情况及下半年业务展望；公司各板块产品相关产品。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7月12日	7月12日网络；7月14日公司三楼	实地调研	机构	7月12日天风证券等；7月14日中信建投等。	公司上半年业绩情况；多晶硅业务及预镀镍业务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7月17日	7月17日公司三楼；7月18日网络；7月19日宣城	实地调研	机构	7月17日兴业证券等；7月18日天风证券等；7月19日五矿证券等。	公司各板块业务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7月26日	7月26日及7月27日公司三楼	实地调研	机构	7月26日东方财富证券等；7月27日兴业证券等。	公司新能源板块业务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8月29日	网络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天风证券等。	公司中报业绩情况；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年09月08日	网络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华西证券、中信建投等。	公司上半年各板块业绩情况；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 年 09 月 11 日	网络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中银基金等	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网络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天风证券等	公司前三季度业绩；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三楼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等	公司目前业务总体情况；公司新能源板块业务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stock?stockCode=300217&orgId=9900019147#research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且均采用了网络投票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进一步为中小股东在股东大会上表达自身诉求提供了便利条件，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承担经营风险和责任，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及承担相应义务，未发生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和决策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有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工作细则》、《公司章程》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设有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董事担任，除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董事长谭克担任主任委员外，其他三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有效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有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

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得公司的相关信息，增强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自主生产经营能力。

（一）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等，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

（三）资产方面：公司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车辆、办公设施等有形资产及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供产销系统，资产结构独立完整，产权界定清晰明了。

（四）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五）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09%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5.70%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34%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44%	2023 年 12 月 04 日	2023 年 12 月 05 日	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	--------	--------	----------	----------	----------	-----------	----------	-----------

								(股)	(股)			
谭克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11月18日	2024年11月18日	164,478,513				164,478,513	
谭伟	男	51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1年11月18日	2024年11月18日	164,478,513				164,478,513	
张庆忠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11月18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朱晓龙	男	36	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18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赵海林	男	5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2年09月10日	2024年11月18日	84,000				84,000	
王勇	男	46	监事	现任	2009年08月29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殷斌	男	54	监事	现任	2012年09月10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解钟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2009年08月29日	2024年11月18日	2,766,900				2,766,900	
解娟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09年08月29日	2024年11月18日	2,512,490				2,512,490	
韦秀萍	女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009年08月29日	2024年11月18日	380,155				380,155	
孙汉武	男	51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2012年09月10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罗月芬	女	58	财务总监	现任	201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孔玉生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28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万洪亮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28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许良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28日	2024年11月18日	0				0	
合计	--	--	--	--	--	--	334,700,571	0	0	0	334,700,57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谭克先生，1975年7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员，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镇江市第六届至第八届人大代表，2021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及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2006年领导创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该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至今。2013年5月起任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至今。2020年3月起任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谭伟先生，197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北京大学 EMBA，高级经济师，中共镇江市第五届、第七届、第八届党代会代表，2021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法人代表，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张庆忠先生，1968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17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起任绍兴东方总经理。此前 5 年就职于法罗力暖通温控技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朱晓龙先生，1988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21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上海森松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 2019 年 3 月就职于南通醋酸纤维有限公司，任机械维修工程师；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就职于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任大客户经理；2020 年 4 月起任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4 年 2 月起任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孔玉生先生，男，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江苏大学财经学院教授、会计学学科带头人，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近年来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十余项，是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2020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现兼任深圳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良虎先生，男，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江苏大学副教授。2001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江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江苏大学财经学院会计系主任，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江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MPAcc）教育中心执行副主任兼中心办公室主任；2020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现兼任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002211）独立董事。

万洪亮先生，男，1975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律硕士学位，二级律师，江苏三法（镇江）律师事务所主任，司法部第三批援藏律师，中共镇江市京口区第八次党代表、镇江市第八届政协委员、镇江市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委员，江苏省金融证券保险专业律师人才库成员，江苏省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镇江市十佳青年法学名家；2020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监事：

赵海林先生，197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大专学历，自 2009 年 8 月起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历任公司成本办经理，2012 年 9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至今。

王勇先生，1978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大专学历，现任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 8 月起任公司监事至今。

殷斌先生，1970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大专学历，现任公司技术总监，2012 年 9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至今。

高级管理人员：

解钟先生，1968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自 2009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至今。

解娟女士，1975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自 2009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至今。

韦秀萍女士，197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高级职业经理人，2009 年 8 月 29 日起至 2012 年 9 月 9 日止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至今。2024 年 3 月 26 日起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孙汉武先生，197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2012 年 9 月 10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

罗月芬女士，1967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自 2011 年 11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伟	江苏奥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07 月 08 日		否
谭伟	江苏东方汇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1 月 23 日		否
孔玉生	江苏大学财经学院	教授	1986 年 07 月 01 日		是
孔玉生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10 日		是
孔玉生	江苏华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6 月 05 日		是
许良虎	江苏大学财经学院	副教授	1986 年 07 月 01 日		是
许良虎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是
万洪亮	江苏三法（镇江）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	律师	2021 年 11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中填写的在其他单位任职，是指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任职的情形。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其中董事、监事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上年度董事、监事、高管的酬谢进行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根据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级、工作分工及履职情况等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497.97 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谭克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170	否
谭伟	男	51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60	否
张庆忠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4.69	否
朱晓龙	男	36	董事	现任	85.34	否
赵海林	男	5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8.95	否
王勇	男	46	监事	现任	52.9	否
殷斌	男	54	监事	现任	5.6	否
解钟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17.94	否
解娟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13	否
韦秀萍	女	47	副总经理	现任	11.63	否
孙汉武	男	51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18.25	否
罗月芬	女	58	财务总监	现任	14.67	否
孔玉生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万洪亮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许良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合计	--	--	--	--	497.97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五届十二次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届十三次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五届十四次	2023 年 03 月 28 日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届十五次	2023 年 04 月 23 日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
五届十六次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镇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届十七次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项目储备用地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届十八次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谭克	7	7	0	0	0	否	4
谭伟	7	7	0	0	0	否	4
张庆忠	7	5	2	0	0	否	3
朱晓龙	7	0	7	0	0	否	4
孔玉生	7	1	6	0	0	否	4
万洪亮	7	3	4	0	0	否	4
许良虎	7	1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公司三名独立董事提出：绍兴东方亏损严重，如果有必要提供财务资助，可以延长财务资助期限，但绍兴东方贷款下来后，需要尽早归还公司供款。公司采纳了独董意见。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孔玉生、许良虎、万洪亮	3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及听取并审阅公司审计部2023年度审计计划、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汇报及2023年4月-12月工作计划。	无	与审议机构对2022年度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无
			2023年08月25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小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听取并审阅《公司2023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报告》；听取并审阅公司内审部2023年上半年工作汇报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2023年10月23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听取公司内审部2023年1-9月份工作汇报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万洪亮、许良虎、谭伟	1	2023年04月23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谭克、谭伟、孔玉生	1	2023年04月23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无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0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3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13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2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64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327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319
合计	3,13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2,311
专科	546
本科	267
硕士及以上	11
合计	3,135

2、薪酬政策

为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公司根据企业实际设计了多种薪酬分配方式，主要有年薪制、计时工资制和计件工资制。对各事业部实行绩效考核。

3、培训计划

无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747,40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26,442,891.29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方案。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以 2022 年末公司总股本 1,487,706,540 股（含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0.2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29,754,130.8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在实际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以分红总金额保持不变为原则，按照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进行分红派息。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间距离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无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个业务板块的核心骨干人员。	80	11,013,242	无	0.74%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谭克	董事长	0	785,646	0.05%
谭伟	副董事长、总经理	0	707,087	0.05%
张庆忠	董事、副总经理	0	326,817	0.02%
朱晓龙	董事	0	345,676	0.02%
赵海林	监事会主席	0	158,859	0.01%
王勇	监事	0	102,132	0.01%
殷斌	监事	0	35,616	0.00%
解钟	副总经理	0	254,264	0.02%
解娟	副总经理	0	165,465	0.01%
韦秀萍	副总经理	0	121,441	0.01%
孙汉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121,622	0.01%
罗月芬	财务总监	0	84,655	0.0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无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因离职收回持有的份额并转让给具备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资格且自愿参与的员工，减少人员 1 名，报告期末持股计划参与人员变为 79 人。受让员工与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上述处置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摊销费用为 1,226.39 万元，员工持股计划费的摊销对净利润有一定影响，但长远来看，员工持股计划将有效激发公司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改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时，进一步加大信息系统投入及数字化管理的力度，将内部控制各环节通过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的手段加以落实，提升了源头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且公司内控制度具有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持续完善，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在公司经营的采购、生产、销售等关键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内部控制作用，达到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认定标准：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认定标准：①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②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完整的目标；③未依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一般缺陷认定标准：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认定标准：①公司因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且处罚金额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5%以上；②公司因重要决策失误导致财产损失金额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5%以上；③关键岗位主要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较多且严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④公司重要技术机密、重大内幕信息未进行有效防控，致使机密或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⑥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⑧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认定标准：①公司出现决策程序一般性失误，导致决策执行不力，但未给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②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③公司重要技术资料保管不善丢失，给公司造成较大经济损失或者负面影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认定标准：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2%；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5%；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2%；营业收入总额的 3%\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5%；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5%。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3%；错报$<$利润总额的 3%。</p>	<p>重大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geq上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5%。重要缺陷：上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3%\leq直接经济损失金额$<$上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5%；一般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上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排污许可证 2021-11-30 至 2026-11-29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水	铬酸雾, 非甲烷总烃, 硫酸雾,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六价铬, 总铬,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总镍, 悬浮物, 氨氮 (NH ₃ -N), 动植物油, pH 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氮 (以 N 计), 总磷 (以 P 计)	废气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 废水达标排放	水 2 个, 气 7 个。	废气排放口厂区内, 生产废水达标排放何韩中沟, 生活污水接黄桥污水处理。	达标排放	废气: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	COD0.7296 吨、SS 0.577 吨、氨氮 0.017512 吨、总磷 0.000722 吨、总氮 0.1219 吨、石油类 0.007836 吨、总镍 0.000186 吨、总铬 0.000406 吨、六价铬 0.000018 吨、烟粉尘 0.415 吨、硫酸 0.09 吨、铬酸 0.0019 吨、二氧化硫 0.573、氮氧化物 1.434 吨、非甲烷总烃 0.2 吨。	COD11.592 吨、SS8.127 吨、氨氮 0.094 吨、总磷 0.0094 吨、总氮 0.094 吨、LAS0.0742 吨、石油类 0.209 吨、总镍 0.016 吨、总铬 0.08 吨、六价铬 0.016 吨、烟粉尘 2.952 吨、硫酸 0.5832 吨、铬酸 0.0101 吨、二氧化硫 2.228、氮氧化物 6.681 吨、非甲烷总烃 0.6728 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外排外环境，非甲烷总烃经二级丝网过滤器后达标排放，粉尘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后达标排放，铬酸雾、硫酸雾废气经碱喷淋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接管黄桥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标外排水环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及环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编制自行监测方案，按方案监测频次要求执行，各项监测数据及时上报江苏省自行监测系统，全年监测数据达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修订后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在泰州市泰兴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根据预案每年进行应急演练。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按污染物排放量按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受检单位	检测机构	检测类别	样别类别	报告编号	报告出具时间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检测	废气	(2023) 检 (0113001) 号	2023 年 1 月 30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314002) 号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314003) 号	2023 年 3 月 23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314004) 号	2023 年 3 月 23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314005) 号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东方电热	镇江市水业给排水监测有限公司	委托检测	污水	23-0235	2023 年 6 月 7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619003) 号	2023 年 7 月 14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619004) 号	2023 年 7 月 14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619005) 号	2023 年 7 月 14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619006) 号	2023 年 7 月 14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921006) 号	2023 年 9 月 27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921007) 号	2023 年 9 月 27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921008) 号	2023 年 9 月 27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0921009) 号	2023 年 9 月 27 日
东方电热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	废气、废水	NVTT-2023-0745	2023 年 10 月 25 日
东方电热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	废气	NVTT-2023-0745-1	2023 年 11 月 14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 检 (1127006) 号	2023 年 11 月 30 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检(1127007)号	2023年11月30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检(1127008)号	2023年11月30日
东方电热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采样检测	噪声	(2023)检(1127009)号	2023年11月30日
东方瑞吉	温州瓯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检测	废气、废水、噪声	0C20231211-1246	2023年12月15日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企业的发展源于社会，回报社会是企业应尽的责任。公司坚持主动把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经营理念、开展战略和核心价值观中，在不断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兼顾回报社会，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以回馈社会、造福乡里、共生共享的感恩精神为指引，不断深化企业社会责任在本地的践行；不断将生态、可持续性的发展理念融入到经营发展的方方面面，践行企业责任之道；在收获丰硕成果的同时，不断为社会可持续性发展提供我们的力量。

2、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起科学、系统、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权责分明、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提高了运营效率和运营质量。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公司章程》正确履行职责，对企业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对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提请职代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等工作中，董事会全体董事全力支持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推动公司各项工作的合规、持续、稳健发展。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通过对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的起草、收集、组织审查以及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开和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督察落实等工作，确保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和股东会重大决策的正确实施。

3、利益相关方沟通机制

公司加强与政府、投资者、客户、供应商、社区、社会公众及非政府组织间的沟通交流，不断拓展沟通渠道，丰富交流内容，回应各方关切和诉求表达，让各方更多地了解公司、关心公司，积极参与和支持公司事业的发展。同时，在与利益相关方的业务往来过程中，公司严格强调廉政、反不正当竞争、反商业贿赂商业道德，制定了《招标投标工作管理规定》和《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与有关业务人员以及供应商、顾客等签订廉政协议。公司对员工任何践踏诚信守法的行为，会予以严厉的处罚。公司为此树立了许多良好的社会形象，多次被评为“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江苏省依法管理诚信经营先进单位”、“江苏省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江苏省工业企业质量信用等级AAA级”、“江苏省质量AAA级企业”等。

4、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各项有关劳动用工和职工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在薪酬、劳动环境、社会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规定和标准。同时公司关爱员工，不断改善工作环境，加强劳动保护，保障员工权益，注重人才引进和培养，重视人文关怀，内部实施人性化管理制度。

1) 遵守法律法规，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社会保险法》等国家各项法律法规相关的规章制度，完善劳动用工管理，依法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切实维护劳动者权益。

2) 建立市场化薪酬体系，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价值和作业绩为基础的价值分配体系，构建具有市场竞争力且跟随市场联动的绩效考核分配方案。为进一步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公司本年度与专业咨询机构开展合作，规划设计更具活力的薪酬考核机制，通过动态绩效、嘉奖等鼓励性薪酬的设计，着重表达岗位价值、个人奉献、业绩导向，鼓励员工主动、长期为公司效力，共同致力于企业成长，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3) 加强人才培育，助力企业发展

建立公司、部门、班组三级教育培训体系，开展多样化教育培训活动，形成了中高层管理人员“领导带头、干部争先、员工自主、学以致用”的学习氛围。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培训教育管理制度》等文件，并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完成率达 100%，同时做到学习时间常态化，学习方法灵活化，对员工进行安全消防教育、规章制度、岗位技能、专业技能等各个方面的培训。除了常规培训外，我们还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集中学习、自学等方式赋能，通过盛和塾的学习，共读一本书并进行分享和回应，让高层管理人员哲学共享，邀请盛和塾学长交流和讲授工作策略与技巧，团队有效地实施管理战略等；邀请长松咨询为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建立健全组织体系，改善工作方法，提升管理能力；邀请智慧剑制定精细管理课程，完善生产模式，降本增效的同时，提高员工收入水平。

4) 注重员工身心健康，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公司始终关注员工身心健康，不断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努力为员工营造积极健康、充满正能量的文化气氛。持续开展职工技能大赛、羽毛球比赛、篮球比赛、拔河比赛、趣味运动会等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邀请专家来公司进行健康知识讲座、红十字会“初级救护员”急救知识培训、工伤预防专题培训；组织优秀员工到风景名胜开展团建活动。公司各类文体活动精彩纷呈，极大地丰富了员工的业余生活，为员工营造了快乐工作、幸福生活的和谐气氛，也增加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更提升了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和认同感。

5、环境保护和可持续性发展

公司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满足顾客与相关方提出的要求。公司对水、电、气等资源制定了制度，大力推行节能减排活动，通过了国家低碳认证。获得全国第四批《绿色工厂》和镇江市企业环境行为评级“绿色”等级。

“绿色制造、绿色产品”是公司产业的核心要素，也是“坦克”品牌的基本定位。结合国家新能源发展规划，公司以实际行动倡导“节能、安全、环保”，坚定走可持续性发展之路。公司从开发设计开始到产品废弃为止的整个生命周期所涉及的各个领域里，开展省资源、省能源和减少废弃物的活动，在努力做好节能和环保工作的同时，积极努力向社

会提供有益于环境的safe的产品。本年度公司投入 400 多万元专项资金，用于环保设备的技术改造，减少生产中的污染物排放，提升环境友好度，并主动与地方环保局签订长期协议，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公司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每季度进行辐射个人剂量检测，结果都符合要求。本年度母公司共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处置危险废弃物 33.558 吨，处置一般固废 15.245 吨。2023 年公司碳总排放量为 18538.37tCO₂。

6、慈善公益事业

慈善公益是公司的坚守，创立 30 年来，公司将产业发展和慈善公益逐渐融合为一个有机整体，坚守“不忘初心，反哺社会”的公益慈善理念，多年来累计捐款捐物五百余万元。公司是镇江新区慈善总会的副会长单位；多次荣获镇江新区慈善总会颁发的“慈善捐赠先进单位”奖牌。公司积极参与敬老、爱幼、拥军、助残等志愿活动，设立东方爱心基金，组织爱心捐赠。2023 年公司协调、组织了多次公益慈善活动，累计捐款捐物 10 多万元，其中向镇江新区慈善总会捐款 10 万元，江阴慈善总会捐款 1 万元，用于支持家乡慈善事业；助力地区抗震救灾，向甘肃地震灾区捐赠棉 158 件；组织参与腾讯 99 公益日活动，捐款帮扶困难女职工；设立适合残疾人的工作岗位，帮助社会弱势群体解决就业问题等。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谭伟、谭克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东方电热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其持有的东方电热股份，也不由东方电热回购该等股份；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如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05 月 0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谭伟、谭克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东方电热所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东方电热不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东方电热所经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东方电热构成同业竞争；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东方电热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东方电热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2010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谭伟、谭克	关于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2010 年 2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谭克先生承诺：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愿在毋须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的金钱赔偿责任。	2010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谭伟、谭克	关于社会保险费的承诺	2010 年 5 月 11 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谭克先生承诺：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因社会保险费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的合法权利要求，谭荣生、谭伟、谭克三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谭伟、谭克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2010 年 3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谭伟和谭克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自承诺出具之日起，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规定，不以占用公司资金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并确保关联方不以占用公司资金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一旦获悉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将主动停止并纠正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或者协助公司确保其他关联方停止并纠正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并承担公司因此造成的损失。	2010 年 03 月 3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谭伟、谭克	关于切实保证股份公司分红能力的承诺	2010 年 5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和谭克先生出具了《关于切实保证股份公司分红能力的承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了保证公司上市以后的持续分红能力，承诺：在作为公司和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	2010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诺	人期间，不对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的现行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条款进行修改。			
	谭伟、谭克	限售承诺	谭伟、谭克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认购的股份的限售期如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谭伟、谭克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04 月 20 日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 日	履行完毕，在承诺期限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谭荣生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东方电热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其持有的东方电热股份，也不由东方电热回购该等股份；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如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05 月 09 日	长期	在承诺期限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UBS AG;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耿悦;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马涛;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一铂绅三十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魏巍;俞祝军;浙江来益投资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限售承诺	自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22 年 09 月 28 日	2022 年 9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履行完毕，在承诺期限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其他承诺	谭荣生、谭伟、谭克	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自即日起六个月内(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不减持我们三人持有的贵公司股份，包括上述承诺期间内，承诺主体因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事项取得的新增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2023 年 09 月 20 日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2 户，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0 户。

本期发生的新设子公司的企业合并

新设子公司名称	公司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主体	持股比例（%）
江苏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04-06	1,000.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50
镇江东方华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13	4,000.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婉春 朱晓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宋婉春 2 年、朱晓菁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起诉案件	5,162.23	否	部分案件终审、部分案件和解,部分案例一审	判决我方胜诉的案件合计金额为2525.66万元;双方和解的案件合计金额为144.25万元;其他案件处于未开庭、一审或二审中。	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合计金额为2245.66万元。		无
应诉案件	160	否	部分案件终审、部分案件调解中。	上海森松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与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侵害实用新型专利纠纷,我方胜诉。	无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韵申	关联法人	关联销售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协议价	2,676.33	100.00%	3,000	是	按产品不定期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上海韵申	关联法人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协议价	323.91	100.00%	115	是	按产品不定期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上海韵申	关联法人	关联采购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协议价	588.38	98.87%	1,770	是	按产品不定期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上海韵申	关联法人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协议价	2,621.32	100.00%	4,590	是	按产品不定期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镇江日进	关联法人	关联采购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协议价	6.75	1.13%	2,000	是	按月或按季结算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镇江日进	关联法人	关联销售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协议价	0	0.00%	10	是	按月或按季结算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镇江日进	关联法人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协议定价	协议价	80.26	100.00%	51.52	是	按月或按季结算	无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镇江日进	关联法人	代收水电	代收水电费	政府定价	政府价	6.42	100.00%	120	是	按月或按季结算	有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合计				--	--	6,303.37	--	11,656.5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预计公司与关联方镇江日进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181.52 万元。关联方镇江日进环评验收通过时间为 2023 年 8 月底，远迟于预期，2023 年第四季度开始试生产，12 月才少量供应，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很少。</p> <p>2、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预计东方瑞吉与关联方上海韵申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9,475 万元。江苏瑞吉 2023 年少数项目验收时间预计为 2024 年，与关联方上海韵申结算时间预计为 2024 年，关联交易金额比预计的有所下降。</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租赁企业	被租赁企业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时间	租赁费用(元/月)
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耀旺非食用动物油脂店	1,975	2021年11月1日至 2023年10月30日	39,922
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三维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	2023年12月8日至 2025年8月7日	9500
东方电热	绵阳市经开区积家工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1,082	2020年3月1日至 2023年2月28日	11,902
东方电热	绵阳市力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82	2023年5月1日至 2024年4月30日	11,902
镇江昊然工具有限公司	东方电热	552	2020年4月10日至 2023年4月9日	6,072
周蕙	东方瑞吉	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中邦蠡湖商务园41号、42号住宅	2022年1月15日至 2025年1月14日	34,166.67
石家庄分公司	石家庄鹏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4.85	2022年3月1日- 2023年6月30日	49,164.57
石家庄分公司	石家庄鹏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271.85	2023年7月1日至 2024年2月29日	36,803.97
南昌分公司	南昌经开模具城实业有限公司	1,330.38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19317.12
重庆乐旭	重庆正博仪器工业有限公司	1,000	2022年4月15日至 2023年4月14日	16,000
镇江日进	东方电热	3,600	2022年3月1日至 2025年2月8日	46,800
吴琼	东方电热	按实际使用面积结算	2022年5月17日至 2032年5月16日	12元/平方米
东方智能装备	东方电热	1,843.84	2022年7月1日至 2025年6月30日	23,920
重庆乐旭	重庆紫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7	2022年9月14日至 2023年9月13日	600
东方瑞吉	百事利江苏(重钢)有限公司	22,100	2023年4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309,400
东方瑞吉	百事利江苏(重钢)有限公司	14,600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204,400
东方瑞吉	江苏正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382	2023年1月15日至 2024年1月15日	76,422
绍兴俊佳五金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东方	6,809	2023年6月1日至 2023年8月31日	104,972
绍兴俊佳五金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东方	836	2023年6月1日至 2023年8月31日	6,966

绍兴俊佳五金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东方	宿舍 12 间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5,880
绍兴俊佳五金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东方	19,928.64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	307,233.2
绍兴俊佳五金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东方	1,031.86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	8848.83
绍兴俊佳五金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东方	宿舍 12 间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	490/间
东方电热	陈敬娜	-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0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镇江东方	2021 年 03 月 20 日	1,000	2021 年 03 月 23 日	1,000				2021.3.23-2023.3.1	是	否
东方瑞吉	2021 年 03 月 20 日	1,000	2021 年 03 月 23 日	1,000				2021.3.23-2023.3.1	是	否
东方山源	2021 年 03 月 20 日	1,000	2021 年 03 月 29 日	1,000				2021.3.29-2023.3.1	是	否
江苏九天	2021 年 03 月 20 日	5,000	2021 年 01 月 29 日	5,000				2021.1.29-2023.1.28	是	否
镇江东方	2022 年 04 月 26 日	4,000	2022 年 08 月 12 日	4,000				2022.8.8-2023.5.31	是	否
东方瑞吉	2022 年 04 月 26 日	7,000	2022 年 07 月 07 日	7,872				2022.7.1-2023.3.30	是	否
东方瑞吉	2022 年 04 月 26 日	5,0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5,000				2020.12.18-2023.12.18	是	否
江苏九天	2022 年 04 月 26 日	6,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6,000				2022.12.30-2023.5.1	是	否
江苏九天	2022 年 04 月 26 日	3,000	2023 年 03 月 09 日	3,000				2023.3.9-2023.5.31	是	否
江苏九天	2022 年 04 月 26 日	9,000								
东方九天	2022 年 04 月 26 日	15,000								

不限	2022年04月26日	5,000								
东方瑞吉	2022年07月19日	27,000	2022年08月09日	27,000				2022.8.9-2023.5.31	是	否
东方瑞吉	2022年07月19日	4,000	2022年08月12日	4,000				2022.8.3-2023.5.31	是	否
东方瑞吉	2022年07月19日	4,000	2022年09月29日	4,000				2022.9.29-2023.5.31	是	否
东方瑞吉	2022年07月19日	8,000								
镇江东方	2022年07月19日	6,000	2022年09月29日	3,000				2022.9.26-2023.5.31	是	否
绍兴东方	2023年02月28日	2,000	2023年04月14日	2,000				2023.4.14-2024.4.14	否	否
东方瑞吉	2023年04月25日	30,000	2023年06月01日	30,000				2023.6.1-2024.5.31	否	否
东方瑞吉	2023年04月25日	18,000								
东方瑞吉		4,000	2023年07月1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7.14-2024.5.31	否	否
东方瑞吉		3,000	2023年11月2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1.28-2024.5.31	否	否
镇江东方	2023年04月25日	4,500								
镇江东方		4,000	2023年07月1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7.14-2024.5.31	否	否
镇江东方		1,500	2023年11月28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1.28-2024.5.31	否	否
东方九天	2023年04月25日	15,000								
江苏九天	2023年04月25日	6,750	2020年10月30日	6,750				2020.10.30-2025.10.26	否	否
江苏九天	2023年04月25日	3,250	2023年06月14日	3,2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6.9-2024.6.9	否	否
江苏九天	2023年04月25日	3,000	2023年10月13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0.13-2024.5.31	否	否
江苏九天		5,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7,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9,455.5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苏九天		5,094.73	2020年03月05日	1,840	抵押	泰兴友邦不动产		2020.3.5-2023.6.19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			0	报告期内对子公		1,840				

保额度合计 (C1)		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9,3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455.5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5,000	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1,500	41,5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100	2,000	0	0
合计		73,600	53,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04月05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30%	68.27	68.27	68.2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7,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1月09日	2023年07月12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3.24%	111.85	111.85	111.8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1月09日	2023年07月12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3.24%	47.93	47.93	47.93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1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4月10日	2023年07月10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45%	87.5	87.5	87.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4月14日	2023年07月14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45%	43.75	43.75	43.7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7月15日	2023年10月13日	债权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3.07%	37.85	37.85	37.8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7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10%	42.46	42.46	42.46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7月19日	2023年12月22日	债权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3.40%	89.76	89.76	89.76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	银行	保本	6,000	募集资金	2023年	2023年	债权类资产	年化	3.40%	89.76	89.76	89.76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

区支行		浮动收益			07月19日	12月22日	产	收益率								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7月19日	2023年12月22日	债权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3.40%	44.87	44.87	44.8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97)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04月18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45%	14.7	14.7	14.7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73)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04月18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45%	14.7	14.7	14.7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73)
苏州银行镇江分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4月14日	2023年07月14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50%	36.46	36.46	36.46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建设银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6月01日	2023年12月01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70%	7.08	7.08	7.08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5月31日	2023年08月31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60%	6.67	6.67	6.6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7,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7月04日	2023年10月04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30%	58.63	58.63	58.62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7月27日	2023年10月27日	债权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20%	15.63	15.63	15.63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工商银行	银行	固定收益	8,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01日	2023年12月01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60%	32	32	32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银行	银行	固定收益	7,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0月08日	2024年01月08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50%	23.97	23.97	23.9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工商银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01月27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50%	11.25	11.25	11.2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银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50%	6.11	6.11	6.11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工商银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04月08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1.84%	6.01	6.01	6.01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1月02日	2023年02月02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30%	47.94	47.94	47.94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公告》(2022-098)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2月03日	2023年04月24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30%	36.82	36.82	36.82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公告》(2022-098)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1月02日	2023年02月02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30%	79.9	79.9	79.9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公告》(2022-098)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2月03日	2023年04月24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30%	61.37	61.37	61.3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部分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公告》(2022-098)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7月25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年化收益率	1.30%	26.7	26.7	26.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50%	44.5	44.5	44.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3-035)	
建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50%	44.5	44.5	44.5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13,500	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01月04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50%	0.58	0.58	0.58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7月04日	2023年10月04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35%	41.98	41.98	41.98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建行镇江新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0月08日	2024年01月08日	货币市场工具	年化收益率	3.35%	38.27	38.27	38.2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35)
合计			198,500	--	--	--	--	--	--	1,319.77	1,319.77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正有序推进，其中：年产 350 万套新能源汽车 PTC 电加热器项目一期工程进展顺利，年产 75 万套水暖电加热器生产线和年产 100 万套风暖电加热器生产线均实现量产；二期工程基本建设完成，目前正在调试；年产 6,000 万支铲片式 PTC 电加热器项目厂房已开始建设第二层，已进场的铲齿机正在定型的样机分批次改造。

2、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其中：全资子公司东方九天“年产 2 万吨预镀镍锂电池钢基带项目”使用全新工艺流程生产出来预镀镍材料质量稳定、品质良好，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议案。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 11,013,242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4、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及谭克先生签署了《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上述三人共同承诺：自即日起六个月内（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不减持我们三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上述承诺期间内，承诺主体因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事项取得的新增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2024 年 3 月 20 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24 年 1 月 31 日，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毕，共回购公司股份 9,729,6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50,197,723 元（不含交易费用）。2024 年 2 月 19 日，本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收储公司全资子公司土地的议案》:同意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国土局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东方名下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南屏洪湾工业区香工路 12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进行收储,证载土地面积为 51,840.3 平方米,补偿款及奖励金额合计 331,580,937.12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珠海东方已收到收储土地补偿款计 331,580,937.12 元,即收储土地补偿总金额的 10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土地补偿款在扣除对应资产账面价值和必要的处置费用后将按规定计入资产处置损益。此外,截至 2023 年第三季度末,珠海东方已完成搬迁。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2,336,223	20.32%				-51,310,795	-51,310,795	251,025,428	16.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0,464,149	20.20%				-49,438,721	-49,438,721	251,025,428	16.8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8,861,156	1.94%				-28,861,156	-28,861,156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1,602,993	18.26%				-20,577,565	-20,577,565	251,025,428	16.87%
4、外资持股	1,872,074	0.12%				-1,872,074	-1,872,074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872,074	0.12%				-1,872,074	-1,872,074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5,370,317	79.68%				51,310,795	51,310,795	1,236,681,112	83.13%
1、人民币普通股	1,185,370,317	79.68%				51,310,795	51,310,795	1,236,681,112	83.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87,706,540	100.00%				0	0	1,487,706,5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 4,820,936 股于 2023 年 5 月 4 日上市流通。
- 2、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46,489,859 股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5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11,013,24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19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3.33元/股。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股份总数为3,451,600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谭伟	125,769,353	0	2,410,468	123,358,885	高管锁定	2024.1.2
谭克	125,769,353	0	2,410,468	123,358,885	高管锁定	2024.1.2
解钟	2,075,175	0	0	2,075,175	高管锁定	2024.1.2
解娟	1,884,367	0	0	1,884,367	高管锁定	2024.1.2
韦秀萍	285,116	0	0	285,116	高管锁定	2024.1.2
赵海林	63,000	0	0	63,000	高管锁定	2024.1.2
其他股东合计	46,489,859	0	46,489,859	0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23.3.28
合计	302,336,223	0	51,310,795	251,025,42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荣生	境内自然人	12.56%	186,895,486	0	0	186,895,486	质押	80,000,000	
谭伟	境内自然人	11.06%	164,478,513	0	123,358,885	41,119,628	质押	38,000,000	
谭克	境内自然人	11.06%	164,478,513	0	123,358,885	41,119,628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6,690,000	16,690,000	0	16,690,0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14,188,800	14,188,800	0	14,188,800	不适用	0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91%	13,487,100	264400	0	13,487,1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1,763,300	11,763,300	0	11,763,300	不适用	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4%	11,013,242	11,013,242	0	11,013,242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10,190,035	10,190,035	0	10,190,035	不适用	0	
共青城蕴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沅起航 5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其他	0.66%	9,750,000	9,750,000	0	9,75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谭伟、谭克为兄弟关系，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不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谭荣生	186,895,486	人民币普通股		186,895,486
谭伟	41,119,628	人民币普通股		41,119,628
谭克	41,119,628	人民币普通股		41,119,6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90,000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88,800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13,4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87,1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3,3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11,013,242	人民币普通股		11,013,2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90,035	人民币普通股		10,190,035
共青城蕴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沅起航 5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9,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谭伟、谭克为兄弟关系，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不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共青城蕴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沅价值 5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9,75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75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6,690,000	1.12%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	新增	0	0.00%	14,188,800	0.95%

资基金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新增	0	0.00%	13,487,100	0.9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1,763,300	0.79%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新增	0	0.00%	11,013,242	0.7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0,190,035	0.68%
共青城蕴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沅起航 5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新增	0	0.00%	9,750,000	0.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注 1	0.00%
罗华杰	退出	0	0.00%	0 注 2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注 3	0.00%
耿悦	退出	0	0.00%	0 注 4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注 5	0.00%
张祥凤	退出	0	0.00%	0 注 6	0.00%

注 1 鉴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注 2 鉴于“罗华杰”未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注 3 鉴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注 4 鉴于“耿悦”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注 5 鉴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注 6 鉴于“张祥凤”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荣生	中国	否
谭伟	中国	否
谭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谭荣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2021 年 11 月 18 日届满离任。 谭伟：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江苏九天董事，东方山源法人代表；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谭克：与谭伟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镇江东方董事长，东方瑞吉董事长，江苏九天董事长、东方九天法人代表；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谭荣生与谭伟、谭克是父子关系，谭伟、谭克是兄弟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父子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15,852,5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68%，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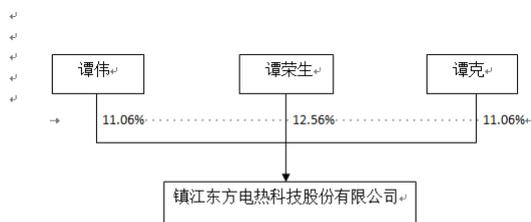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荣生	本人	中国	否
谭伟	本人	中国	否
谭克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谭荣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2021 年 11 月 18 日届满离任。 谭伟：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江苏九天董事，东方山源法人代表；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谭克：与谭伟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镇江东方董事长，东方瑞吉董事长，江苏九天董事长、东方九天法人代表；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谭荣生与谭伟、谭克是父子关系，谭伟、谭克是兄弟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父子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15,852,5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68%，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11 月 17 日	587.55 万股至 1,175.08 万股	0.39%至 0.79%	5000-10000	2023.12.4-2024.6.4	注销	3,451,6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001100097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婉春、朱晓菁

审计报告正文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热）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电热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电热，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商誉减值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之“注释.4 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东方电热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08,788.76 万元，坏账准备为 15,892.10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比同行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及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依据、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2) 我们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对于管理层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 我们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我们还抽样检查应收账款坏账评估所依据资料的相关性和准确性，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之“注释.8 存货”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东方电热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 207,217.5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6,601.05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未来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由于存货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复杂，以及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假设和估计，为此我们确定存货跌价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评价了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判断、假设和估计，同时，我们查阅了管理层确定存货未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事项的依据；

(2) 我们执行了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特别是对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我们根据相关数据进行了重新计算；

(3) 我们通过对存货库龄情况进行分析性复核，以确定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我们对存货进行了函证及监盘，在监盘过程中，我们除了关注存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外，还重点关注了存货的使用状况，是否存在呆滞、残次等状况的存货，以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之“注释.15 商誉”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东方电热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余额为 19,849.24 万元，减值准备为 14,793.81 万元，账面价值为 5,055.43 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测试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测试过程较为复杂，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将商誉分配至各资产组是否恰当；

(2) 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3) 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平均增长率、利润率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业绩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

(4)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包括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5) 将东方电热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6)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7) 评估管理层对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事项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东方电热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电热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电热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电热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电热、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电热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方电热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电热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电热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4,677,403.80	1,380,509,781.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114,446.10	392,244,316.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8,845,560.33	1,105,451,668.46
应收账款	928,966,565.41	735,251,658.48
应收款项融资	216,739,186.80	141,616,151.31
预付款项	76,845,087.89	153,722,158.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504,050.56	23,905,723.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6,164,622.17	1,838,193,401.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818,032.05	50,539,269.37
流动资产合计	5,710,674,955.11	5,821,434,129.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869,053.83	43,233,132.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4,388,559.87	849,159,744.31
在建工程	72,863,581.23	136,049,904.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91,210.74	9,906,788.55
无形资产	192,961,869.17	202,207,615.89
开发支出		
商誉	50,554,296.99	50,554,296.99
长期待摊费用	5,099,517.05	3,557,551.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02,655.97	41,389,07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41,926.19	80,014,28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9,072,671.04	1,416,072,395.68
资产总计	7,269,747,626.15	7,237,506,524.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240,272.20	173,368,716.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8,516,944.30	573,065,227.51
应付账款	562,194,706.45	495,273,085.96
预收款项	675,108.00	850,649.00
合同负债	1,464,578,532.17	1,673,951,528.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976,373.84	48,591,826.40
应交税费	85,486,460.31	60,622,721.34
其他应付款	50,994,144.80	279,465,601.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3,509.12	56,910,111.07
其他流动负债	387,326,675.79	497,700,067.97
流动负债合计	3,293,402,726.98	3,859,799,536.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64,796.78	1,090,398.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153,863.85	46,248,244.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25,803.98	18,967,793.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944,464.61	66,306,436.66
负债合计	3,355,347,191.59	3,926,105,973.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87,706,540.00	1,487,706,5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7,282,196.72	822,326,790.96
减：库存股	55,813,019.17	70,099,797.21
其他综合收益	-678,829.53	-410,711.9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613,122.39	104,488,166.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54,072,637.71	950,407,885.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7,182,648.12	3,294,418,873.87
少数股东权益	7,217,786.44	16,981,677.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4,400,434.56	3,311,400,55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69,747,626.15	7,237,506,524.96

法定代表人：谭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2,256,344.80	435,686,76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61,150.68	10,019,36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3,474,169.64	668,187,637.75
应收账款	346,902,203.88	279,497,590.37

应收款项融资	136,044,979.50	93,391,968.24
预付款项	49,122,160.53	23,854,423.73
其他应收款	19,452,640.15	44,555,843.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3,709,959.45	301,216,198.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87	614,018.45
流动资产合计	1,861,023,705.50	1,857,023,806.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53,503,289.88	1,645,468,0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5,665,686.46	220,581,588.63
在建工程	47,782,012.55	35,054,578.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94,750.00	632,697.79
无形资产	67,231,358.85	71,600,679.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15,831.67	10,672,950.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32,782.40	24,971,91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0,725,711.81	2,008,982,444.04
资产总计	3,921,749,417.31	3,866,006,250.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8,230,272.20	89,377,491.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7,725,481.81	208,167,788.05
应付账款	221,042,366.45	276,266,636.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245,885.45	5,044,863.14
应付职工薪酬	27,969,066.17	26,929,620.89
应交税费	1,994,535.39	3,416,691.35

其他应付款	109,128,808.75	134,444,167.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1,230.28	568,970.24
其他流动负债	138,201,127.92	175,789,469.22
流动负债合计	910,418,774.42	920,005,698.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06,676.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4,880.74	3,260,06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6,185.59	1,916,13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67,743.25	5,176,203.43
负债合计	916,286,517.67	925,181,901.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87,706,540.00	1,487,706,5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7,576,700.33	718,720,355.98
减：库存股	55,813,019.17	70,099,797.2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613,122.39	104,488,166.42
未分配利润	761,379,556.09	700,009,083.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5,462,899.64	2,940,824,34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21,749,417.31	3,866,006,250.0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06,171,684.38	3,818,868,588.19
其中：营业收入	4,106,171,684.38	3,818,868,588.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74,032,802.13	3,450,102,749.96
其中：营业成本	3,138,924,399.02	3,048,666,381.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080,557.70	31,631,460.71
销售费用	36,621,090.71	45,841,860.96
管理费用	181,774,598.51	144,163,980.00
研发费用	205,519,760.02	182,232,859.59
财务费用	-20,887,603.83	-2,433,792.86
其中：利息费用	5,750,312.85	12,584,913.09
利息收入	25,303,636.42	8,925,621.48
加：其他收益	45,013,912.93	14,377,14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77,728.97	20,915,92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2,894.84	1,928,599.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9,386.59	-341,908.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629,166.07	-43,211,066.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61,513.36	-27,122,636.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824,152.05	-4,301,838.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5,534,610.18	329,081,457.85
加：营业外收入	211,959.64	2,880,028.15
减：营业外支出	13,003,648.36	1,174,693.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2,742,921.46	330,786,792.69
减：所得税费用	137,146,706.29	27,374,798.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596,215.17	303,411,993.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596,215.17	303,411,993.9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543,838.80	301,739,369.64
2. 少数股东损益	2,052,376.37	1,672,624.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117.55	-1,358,977.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117.55	-1,358,977.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117.55	-1,358,977.7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8,117.55	-1,358,977.7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5,328,097.62	302,053,01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275,721.25	300,380,391.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2,376.37	1,672,624.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15,427,518.15	1,665,660,734.56
减：营业成本	1,405,886,136.14	1,446,935,359.21
税金及附加	7,771,446.28	7,415,782.23
销售费用	19,475,876.77	29,026,996.17
管理费用	59,127,431.81	43,940,638.20
研发费用	55,797,390.44	55,809,959.36
财务费用	-5,609,171.20	-1,451,199.39
其中：利息费用	4,246,891.57	3,825,590.12
利息收入	9,721,867.92	5,179,696.65
加：其他收益	11,408,346.60	1,877,564.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081,386.84	12,450,226.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1,954.43	1,928,599.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68.69	-991,431.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49,711.03	-2,557,929.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12,580.97	-19,097,02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639.23	542,287.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93,478.81	76,206,887.60
加：营业外收入	3,498.96	2,589,429.83
减：营业外支出	1,482,892.87	707,906.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014,084.90	78,088,411.29
减：所得税费用	6,764,525.16	5,740,911.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49,559.74	72,347,500.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49,559.74	72,347,500.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249,559.74	72,347,500.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7,224,734.32	3,448,801,617.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98,877.38	38,622,92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03,864.01	45,705,19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5,427,475.71	3,533,129,72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1,923,822.73	2,097,336,370.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801,914.85	281,799,56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478,681.69	228,863,62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761,849.24	231,018,83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966,268.51	2,839,018,39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61,207.20	694,111,33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6,000,000.00	2,71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26,881.96	21,865,848.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952,455.71	770,406.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1,779,337.67	2,733,636,25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172,886.78	266,212,909.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6,566,000.00	2,407,9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7,24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5,456,132.22	2,674,152,90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23,205.45	59,483,345.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586,916.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236,9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6,553,000.00	223,2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23,939.32	21,322,36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376,939.32	546,139,285.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743,000.00	290,4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48,688.28	40,853,521.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11,782.71	109,353,79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803,470.99	440,637,32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6,531.67	105,501,965.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9,845.21	654,866.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687,726.19	859,751,511.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4,958,141.74	335,206,630.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9,645,867.93	1,194,958,141.7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8,161,808.73	1,085,038,358.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2,295.74	218,57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6,372.82	130,959,49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1,030,477.29	1,216,216,428.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2,441,921.72	1,029,322,786.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210,393.85	72,726,51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67,561.55	42,329,54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283,928.01	86,162,11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003,805.13	1,230,540,95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26,672.16	-14,324,52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5,000,000.00	1,5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766,876.31	12,766,61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438.00	217,187.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70,333.83	31,005,12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031,648.14	1,613,988,92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61,042.84	78,265,82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717,206.48	1,494,436,820.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478,249.32	1,612,702,64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6,601.18	1,286,278.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349,996.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000,000.00	139,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15,687.10	21,322,36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815,687.10	455,972,365.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300,000.00	1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52,347.19	32,537,948.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12,906.39	84,861,704.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565,253.58	229,399,65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50,433.52	226,572,711.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4,889.01	543,941.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75,393.51	214,078,404.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883,285.42	195,804,881.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8,558,678.93	409,883,285.4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87,706,540.00			822,326,790.96	70,099,797.21	-410,711.98		104,488,166.42		950,407,885.68		3,294,418,873.87	16,981,677.96	3,311,400,55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87,706,540.00			822,326,790.96	70,099,797.21	-410,711.98		104,488,166.42		950,407,885.68		3,294,418,873.87	16,981,677.96	3,311,400,551.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号填列）				-15,044,594.24	-14,286,778.04	-268,117.55		10,124,955.97		603,664,752.03		612,763,774.25	-9,763,891.52	602,999,882.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117.55				643,543,838.80		643,275,721.25	2,052,376.37	645,328,09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44,594.24	-14,286,778.04							-757,816.20	-11,816,267.89	-12,574,084.09	
1. 所有					19,138,919.17							-19,138,919.17	-11,816,267.89	-30,955,187.06	

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282,041.56						12,282,041.56			12,282,041.56
4. 其他				-27,326,635.80	-33,425,697.21					6,099,061.41			6,099,061.41
(三) 利润分配							10,124,955.97	-39,879,086.77		-29,754,130.80			-29,754,13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24,955.97	-10,124,95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754,130.80		-29,754,130.80			-29,754,130.8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87,706,540.00				807,282,196.72	55,813,019.17	-678,829.53		114,613,122.39		1,554,072,637.71		3,907,182,648.12	7,217,786.44	3,914,400,434.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1,216,681.00				574,943,432.78		948,265.73		97,253,416.42		684,727,599.66		2,799,089,395.59	9,072,133.68	2,808,161,52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1,216,681.00			574,943,432.78		948,265.73		97,253,416.42		684,727,599.66		2,799,089,395.59	9,072,133.68	2,808,161,52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89,859.00			247,383,358.18	70,099,797.21	-1,358,977.71		7,234,750.00		265,680,286.02		495,329,478.28	7,909,544.28	503,239,02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8,977.71				301,739,369.64		300,380,391.93	1,672,624.28	302,053,016.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89,859.00			247,383,358.18	70,099,797.21							223,773,419.97	6,236,920.00	230,010,339.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89,859.00			247,383,358.18								293,873,217.18	6,236,920.00	300,110,137.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099,797.21							-70,099,797.21		-70,099,797.21
（三）利润分配								7,234,750.00		-36,059,083.62		-28,824,333.62		-28,824,333.62
1. 提取盈								7,234,750.00		-7,234,750.00				

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824,333.62		-28,824,333.6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7,706,540.00				822,326,790.96	70,099,797.21	-410,711.98		104,488,166.42		950,407,885.68		3,294,418,873.87	16,981,677.96	3,311,400,551.8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87,706,540.00				718,720,355.98	70,099,797.21			104,488,166.42	700,009,083.12		2,940,824,34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87,706,540.00				718,720,355.98	70,099,797.21			104,488,166.42	700,009,083.12		2,940,824,34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43,655.65	-14,286,778.04			10,124,955.97	61,370,472.97		64,638,551.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249,559.74		101,249,559.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1,143,655.65	-14,286,778.04						-6,856,877.61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138,919.17							-19,138,919.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282,041.56								12,282,041.56
4. 其他				-33,425,697.21	-33,425,697.21							
(三) 利润分配								10,124,955.97	-39,879,086.77			-29,754,13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24,955.97	-10,124,955.9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54,130.80			-29,754,130.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7,706,540.00				697,576,700.33	55,813,019.17			114,613,122.39	761,379,556.09	3,005,462,899.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1,216,681.00				471,336,997.80				97,253,416.42	663,720,666.72		2,673,527,761.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1,216,681.00				471,336,997.80				97,253,416.42	663,720,666.72		2,673,527,761.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89,859.00				247,383,358.18	70,099,797.21			7,234,750.00	36,288,416.40		267,296,586.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347,500.02		72,347,500.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89,859.00				247,383,358.18	70,099,797.21						223,773,419.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89,859.00				247,383,358.18							293,873,217.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099,797.21						-70,099,797.21
(三) 利润分配									7,234,750.00	-36,059,083.62		-28,824,333.62
1. 提取盈余公积									7,234,750.00	-7,234,75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24,333.62		-28,824,333.6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7,706,540.00				718,720,355.98	70,099,797.21			104,488,166.42	700,009,083.12		2,940,824,348.3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9 年 6 月由镇江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股份总数为 6,688.00 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24 号《关于核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5 月首次公开向社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5.88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880,000.00 元。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00217，股票简称：东方电热。

2012 年 5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4,680,500.00 股。

根据公司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2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880,000.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2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本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7,856,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7,736,000.00 元，经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36,838,9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60,897,100.00 股。

2012 年 7 月 13 日，2012 年 8 月 30 日以及 2012 年 9 月 1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谭荣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分别增持本公司股份 150,000.00 股、150,000.00 股、120,194.00 股，合计增持 420,194.00 股，其中 315,146.00 股转为有限售条件股。

根据公司 2012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赵海林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 15,000.00 股转为有限售条件股。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37,169,046.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60,566,954.00 股。

2013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7,261,459.00 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19,907,587.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77,828,413.00 股。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总股份 197,736,0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本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7,736,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5,472,000.00 元。

2014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29,658,002.00 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80,499,17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14,972,830.00 股。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07 号文《关于核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东方电热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934.718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0.11 元。经此发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4,819,181.00 元。

2015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552,534 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79,946,636.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74,872,545.00 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454,819,181.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273,493,706.00 股。

2016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00,578,360.00 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403,272,22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70,221,486.00 股。

2017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21,829,187.00 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381,443,033.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92,050,673.00 股。

2018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因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新增有限售条件股 13,246,604.00 股。本期公司无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394,689,637.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78,804,069.00 股。

2019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354,178.00 股。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及转增股本，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73,493,706.00 股，其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394,335,459.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79,158,247.00 股。

2020 年度，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及转增股本，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73,493,706.00 股，其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394,335,459.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79,158,247.00 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以及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于 2021 年 7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5 号）的核准，东方电热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722,97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63 元。经此发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41,216,681.00 元。

2021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7,601,227.00 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441,216,681.00 股，其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591,181,079.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50,035,602.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次会议决议、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以及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7 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6,489,859 股。

2022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46,489,859.00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487,706,540.00 股，其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302,336,223.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1,185,370,317.00 股。

2023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51,310,795.00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487,706,540.00 股，其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251,025,428.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1,236,681,112.00 股。

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镇江市新区大港镇五峰山路 18 号。

（二）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器）、PTC 电加热器、铝箔加热器、化霜加热器、防爆加热器、电加热带（线）、电伴热带及电加热材料、电热电器、电加热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和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系电加热及新能源领域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企业，主要从事家用电器（元器件）、新能源（装备制造、汽车元器件及锂电池材料）和光通信（材料）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2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0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详见附注五 / （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存货的计价方法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详见附注五 / （十七））、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附注五 / （二十一）和附注五 / （二十四）、收入的确认时点（详见附注五 / （三十一））。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 0.5%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净资产的 5%以上，或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6.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6.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6.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7.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

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8.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

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11.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

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11.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预期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按照 2% 计提坏账准备

票据基本都是 1-6 个月，按照 2% 计提坏账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6个月	2.00
7个月-1年	10.00
1-2年	3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二）。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预期坏账准备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6 个月	0.00
7 个月-1 年	10.00
1-2 年	30.00
2-3 年	50.00
3-4 年	80.00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7.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7.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8.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股权投资

20.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0.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

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20.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33.33-20.00

22、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23.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3.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23.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

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23.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

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29.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9.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股份支付

30.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0.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0.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0.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1.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1.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东方电热主要业务有：家用电器元器件、光通信材料、新能源装备、锂电池材料及新能源汽车元器件等。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家用电器元器件、光通信材料、锂电池材料及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公司家用电器元器件、光通信材料、锂电池材料及新能源汽车元器件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新能源装备

公司新能源装备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验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2、合同成本

32.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32.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2.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33.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3.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公司目前均采用总额法核算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

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4.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4.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35、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五）和（三十二）。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利润无影响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无影响	

(2)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6,428.72	602,874.18	29,799,30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03,911.18	602,874.18	12,506,785.36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42,230.36	1,446,842.02	41,389,07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20,951.93	1,446,842.02	18,967,793.95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15.00
DONGFANGINTERNATIONALPTE. LTD	17.00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20.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0.00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5.00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00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泰兴格兰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东方恒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青岛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5.00
江苏华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镇江东方电热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00
江苏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镇江东方华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东方电热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1662），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2. 全资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

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9328），认证有效期 3 年，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3. 全资子公司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1121），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由于公司 2023 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低于 60%，故企业 2023 年度实际执行所得税税率为 25%。

4. 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4938），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5. 全资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10616），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6. 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9651），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7. 控股子公司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3006506），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8. 全资子公司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2749），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9. 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6363），

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10.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63,821.47	2,044,128.57
银行存款	1,369,376,357.73	1,180,484,462.58
其他货币资金	87,637,224.60	197,981,190.73
合计	1,464,677,403.80	1,380,509,781.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13,358.57	761,518.46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五、注释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8,215,748.57	150,481,523.81
保函保证金	6,259,593.13	34,685,967.93
履约保证金	556,198.00	384,148.40
合计	75,031,539.70	185,551,640.1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114,446.10	392,244,316.20
其中：		
理财产品	80,114,446.10	392,244,316.20
其中：		
合计	80,114,446.10	392,244,316.2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0,233,062.40	687,583,844.06
商业承兑票据	498,612,497.93	417,867,824.40
合计	798,845,560.33	1,105,451,668.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09,021,325.60	100.00%	10,175,765.27	1.26%	798,845,560.33	1,113,979,583.24	100.00%	8,527,914.78	0.77%	1,105,451,668.4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00,233,062.40	37.11%			300,233,062.40	687,583,844.06	61.72%			687,583,844.06
商业承兑汇票	508,788,263.20	62.89%	10,175,765.27	2.00%	498,612,497.93	426,395,739.18	38.28%	8,527,914.78	2.00%	417,867,824.40
合计	809,021,325.60	100.00%	10,175,765.27	1.26%	798,845,560.33	1,113,979,583.24	100.00%	8,527,914.78	0.77%	1,105,451,668.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175,765.2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508,788,263.20	10,175,765.27	2.00%
合计	508,788,263.20	10,175,765.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	8,527,914.78	1,647,850.49				10,175,765.27

账准备						
合计	8,527,914.78	1,647,850.49				10,175,765.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437,000.00
合计	170,437,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419,338.97
商业承兑票据		201,305,028.95
合计		299,724,367.92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3,842,557.68	721,537,418.11
其中：1-6月	725,837,650.75	653,510,500.42
7-12个月	128,004,906.93	68,026,917.69
1至2年	129,366,251.39	71,945,860.75
2至3年	54,894,660.38	9,025,818.88
3年以上	49,784,097.98	48,443,208.59
3至4年	9,096,220.44	14,225,437.40
4至5年	11,049,897.81	10,625,005.54
5年以上	29,637,979.73	23,592,765.65
合计	1,087,887,567.43	850,952,306.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	82,772,324.13	7.61%	72,772,324.13	87.92%	10,000,000.00	83,263,017.88	9.78%	68,034,610.08	81.71%	15,228,407.8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5,115,243.30	92.39%	86,148,677.89	8.57%	918,966,565.41	767,689,288.45	90.22%	47,666,037.77	6.21%	720,023,250.68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1,005,115,243.30	92.39%	86,148,677.89	8.57%	918,966,565.41	767,689,288.45	90.22%	47,666,037.77	6.21%	720,023,250.68
合计	1,087,887,567.43	100.00%	158,921,002.02		928,966,565.41	850,952,306.33	100.00%	115,700,647.85		735,251,658.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2,772,324.13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42,300,000.00	29,610,000.00	41,800,000.00	31,800,000.00	76.08%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客户 2	9,200,710.43	9,200,710.43	9,200,710.43	9,200,710.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5,414,780.86	3,790,346.60	5,414,780.86	5,414,780.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4,716,932.00	4,716,932.00	4,716,932.00	4,716,9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4,156,237.44	4,156,237.44	4,156,237.44	4,156,237.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4,804,928.04	4,804,928.04	4,886,406.08	4,886,406.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3,377,134.54	3,377,134.54	3,434,401.23	3,434,401.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3,046,578.48	2,132,604.94	2,866,578.48	2,866,578.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2,190,871.49	2,190,871.49	2,228,022.50	2,228,022.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1,680,000.00	1,680,000.00	1,680,000.00	1,6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1,584,000.00	1,584,000.00	1,584,000.00	1,58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汇总	790,844.60	790,844.60	804,255.11	804,25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3,263,017.88	68,034,610.08	82,772,324.13	72,772,32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6,148,677.8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53,842,557.68	27,317,243.74	3.20%
其中：1-6 月	725,837,650.75	14,516,753.03	2.00%
7-12 个月	128,004,906.93	12,800,490.71	10.00%
1-2 年	127,773,092.31	38,331,927.69	30.00%
2-3 年	6,000,173.73	3,000,086.88	50.00%
3 年以上	17,499,419.58	17,499,419.58	100.00%
合计	1,005,115,243.30	86,148,677.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034,610.08	4,629,885.84			107,828.21	72,772,32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666,037.77	39,688,452.38	65,952.86	-1,272,454.13	689.01	86,148,677.89
合计	115,700,647.85	44,318,338.22	65,952.86	-1,272,454.13	108,517.22	158,921,002.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注：其他变动系汇率影响及未履约而转回应收账款的票据相应坏账准备金额一并转入应收账款。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2,454.1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1名	136,392,000.00		136,392,000.00	12.54%	8,274,560.00
第2名	100,136,020.00		100,136,020.00	9.20%	4,748,200.40
第3名	56,896,535.21		56,896,535.21	5.23%	1,137,930.70
第4名	41,800,000.00		41,800,000.00	3.84%	31,800,000.00
第5名	35,586,084.87		35,586,084.87	3.27%	711,721.70
合计	370,810,640.08		370,810,640.08	34.08%	46,672,412.80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739,186.80	141,616,151.31
合计	216,739,186.80	141,616,151.3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7,193,543.30	
合计	587,193,543.3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504,050.56	23,905,723.66
合计	28,504,050.56	23,905,723.6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1,251,128.76	24,920,998.54
资金拆借	13,652,394.77	
代垫款项	3,730,211.90	2,996,467.08
解约应收回预付款项	1,133,600.00	1,133,600.00
员工借款	751,370.26	1,176,775.66
其他	865,684.45	895,244.60
合计	41,384,390.14	31,123,085.8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448,474.97	16,623,903.89
其中：1-6月	11,442,774.97	13,996,021.90
7-12月	1,005,700.00	2,627,881.99
1至2年	17,744,031.35	10,500,104.30
2至3年	7,386,007.34	347,601.09
3年以上	3,805,876.48	3,651,476.60

3 至 4 年	211,599.88	103,672.00
4 至 5 年	3,594,276.60	3,547,804.60
合计	41,384,390.14	31,123,085.8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5,218.00	2.98%	1,235,218.00	100.00%		1,235,218.00	3.97%	1,235,21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49,172.14	97.02%	11,645,121.58	29.00%	28,504,050.56	29,887,867.88	96.03%	5,982,144.22	20.02%	23,905,723.66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40,149,172.14	97.02%	11,645,121.58	29.00%	28,504,050.56	29,887,867.88	96.03%	5,982,144.22	20.02%	23,905,723.66
合计	41,384,390.14	100.00%	12,880,339.58		28,504,050.56	31,123,085.88	100.00%	7,217,362.22		23,905,723.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35,218.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供应商 1	1,133,600.00	1,133,600.00	1,133,600.00	1,133,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供应商 2	101,618.00	101,618.00	101,618.00	101,6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35,218.00	1,235,218.00	1,235,218.00	1,235,2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645,121.5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448,474.97	100,569.99	0.81%
其中：1-6 月	11,442,774.97		
7-12 月	1,005,700.00	100,569.99	10.00%
1-2 年	17,744,031.35	5,323,209.41	30.00%
2-3 年	7,386,007.34	3,693,003.67	50.00%
3-4 年	211,599.88	169,279.91	80.00%
4 年以上	2,359,058.60	2,359,058.60	100.00%
合计	40,149,172.14	11,645,121.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82,144.22		1,235,218.00	7,217,362.2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662,977.36			5,662,977.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45,121.58		1,235,218.00	12,880,339.5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5,218.00					1,235,2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82,144.22	5,662,977.36				11,645,121.58
合计	7,217,362.22	5,662,977.36				12,880,339.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资金拆借	13,652,394.77	6 个月内 322,500.00； 7-12 个月 268,750.00； 1-2 年 13,061,144.77	32.99%	3,945,218.43
第 2 名	押金及保证金	2,200,000.00	6 个月以内 1600,000.00； 7-12 月 600,000.00	5.32%	60,000.00
第 3 名	销售质保金	2,150,630.00	6 个月内 620,000.00； 2-3 年 1,530,630.00	5.20%	765,315.00
第 4 名	押金及保证金	1,600,000.00	2-3 年	3.87%	800,000.00
第 5 名	押金及保证金	1,500,000.00	2-3 年	3.62%	750,000.00

合计		21,103,024.77		51.00%	6,320,533.43
----	--	---------------	--	--------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876,639.03	97.44%	151,496,003.32	98.55%
1 至 2 年	767,777.41	1.00%	905,472.25	0.59%
2 至 3 年	187,578.75	0.24%	532,474.02	0.35%
3 年以上	1,013,092.70	1.32%	788,209.23	0.51%
合计	76,845,087.89		153,722,158.8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 1 名	21,764,830.67	28.32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 2 名	13,272,898.80	17.27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 3 名	6,790,135.86	8.84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 4 名	5,674,511.24	7.38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 5 名	1,925,377.08	2.51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合计	49,427,753.65	64.32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429,575.52	24,697,619.86	196,731,955.66	293,262,218.64	10,466,034.09	282,796,184.55
在产品	287,461,024.68	14,572,147.75	272,888,876.93	430,476,857.48	14,283,384.46	416,193,473.02
库存商品	162,675,924.84	8,441,447.74	154,234,477.10	227,569,480.54	18,243,289.33	209,326,191.21
发出商品	1,346,727,907.66	16,558,054.53	1,330,169,853.13	902,239,437.71	20,200,619.75	882,038,817.96
低值易耗品				37,249.96		37,249.96

委托加工物资	118,202.88		118,202.88	6,623,558.71		6,623,558.71
自制半成品	24,687,265.15	1,741,205.74	22,946,059.41	22,849,543.66	3,357,603.05	19,491,940.61
合同履约成本	29,075,197.06		29,075,197.06	21,685,985.08		21,685,985.08
合计	2,072,175,097.79	66,010,475.62	2,006,164,622.17	1,904,744,331.78	66,550,930.68	1,838,193,401.1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466,034.09	16,352,051.92		2,120,466.15		24,697,619.86
在产品	14,283,384.46	325,282.02		36,518.73		14,572,147.75
库存商品	18,243,289.33	5,401,589.17		15,203,430.76		8,441,447.74
发出商品	20,200,619.75	8,340,152.43		11,982,717.65		16,558,054.53
自制半成品	3,357,603.05	1,315,701.31		2,932,098.62		1,741,205.74
合计	66,550,930.68	31,734,776.85		32,275,231.91		66,010,475.6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三、（十七）存货”，2023 年度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系存货出售。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9,208,391.89	13,833,721.99
预交税金	100,609,640.16	36,705,547.38
合计	109,818,032.05	50,539,269.37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7,397,013.54				-477,002.22							36,920,011.32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1,421,884.88				212,942.41						1,634,827.29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4,414,233.92				-635,078.29						3,779,155.63
浙江易蓝智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916.61						14,999,083.39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66,000.00		-30,023.80						6,535,976.20
小计	43,233,132.34		21,566,000.00		-930,078.51						63,869,053.83
合计	43,233,132.34		21,566,000.00		-930,078.51						63,869,053.8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4,388,559.87	849,159,744.31
合计	1,074,388,559.87	849,159,744.3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3,779,724.03	551,351,937.50	39,808,503.14	28,084,119.74	13,401,348.16	23,706,218.61	1,450,131,85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018,781.81	183,111,708.59	2,691,301.08	9,098,130.96	7,314,615.21	505,309.75	361,739,847.40
(1) 购置	12,575,397.68	32,010,349.74	2,691,301.08	9,091,542.25	4,870,742.72	505,309.75	61,744,643.22
(2) 在建工程转入	146,443,384.13	151,101,358.85			2,432,889.50		299,977,632.48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				6,588.71	10,982.99		17,571.70
3. 本期减少金额	46,926,538.58	11,299,628.75	1,007,229.77	825,886.99	1,144,135.62		61,203,419.71

(1) 处置或报废	46,926,538.58	11,299,628.75	1,007,229.77	825,886.99	1,144,135.62		61,203,419.71
4. 期末余额	905,871,967.26	723,164,017.34	41,492,574.45	36,356,363.71	19,571,827.75	24,211,528.36	1,750,668,278.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0,420,554.16	259,419,224.64	20,867,520.74	20,653,248.96	9,285,732.10	10,325,826.27	600,972,10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8,597,608.89	55,260,539.37	5,467,013.40	3,051,068.09	1,137,747.88	2,843,814.74	106,357,792.37
(1) 计提	38,597,608.89	55,260,539.37	5,467,013.40	3,044,479.38	1,126,764.89	2,843,814.74	106,340,220.67
外币报表折算				6,588.71	10,982.99		17,571.70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59,948.31	7,506,447.22	956,868.28	768,361.72	1,085,291.22		36,676,916.75
(1) 处置或报废	26,359,948.31	7,506,447.22	956,868.28	768,361.72	1,085,291.22		36,676,916.75
4. 期末余额	292,658,214.74	307,173,316.79	25,377,665.86	22,935,955.33	9,338,188.76	13,169,641.01	670,652,982.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626,736.51					5,626,736.51
(1) 计提		5,626,736.51					5,626,736.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626,736.51					5,626,736.5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3,213,752.52	410,363,964.04	16,114,908.59	13,420,408.38	10,233,638.99	11,041,887.35	1,074,388,559.87
2. 期初账面价值	513,359,169.87	291,932,712.86	18,940,982.40	7,430,870.78	4,115,616.06	13,380,392.34	849,159,744.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037,953.97	5,800,941.96	5,626,736.51	610,275.50	停产子公司生产设备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7,073,986.90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84,870,043.08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合计	91,944,029.98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2,863,581.23	136,049,904.69
合计	72,863,581.23	136,049,904.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募投铲片式 PTC 项目	28,203,948.49		28,203,948.49	9,548,672.57		9,548,672.57
东方瑞吉新建厂房工程	14,689,769.50		14,689,769.50	7,255,177.07		7,255,177.07
新能源水热 PTC 智能检测装配系统项目	14,441,593.57		14,441,593.57	21,630,442.75		21,630,442.75
珠海东方新厂房建设工程	4,418,486.73		4,418,486.73	52,744,714.07		52,744,714.07
东方九天预镀镍项目				40,995,435.22		40,995,435.22
其他设备安装及零星工程	11,109,782.94		11,109,782.94	3,875,463.01		3,875,463.01
合计	72,863,581.23		72,863,581.23	136,049,904.69		136,049,904.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募投铲片式 PTC 项目	185,764,300.00	9,548,672.57	18,655,275.92			28,203,948.49	15.18%	15.18				募集资金
东方瑞吉新建厂房工程	140,000,000.00	7,255,177.07	62,178,020.40	54,743,427.97		14,689,769.50	49.60%	49.60				募集资金
新能源水热 PTC 智能检测装配系统项目	60,528,000.00	21,630,442.75	19,512,148.10	26,700,997.28		14,441,593.57	67.97%	67.97				募集资金
珠海东方新厂房建设工程	95,694,300.00	52,744,714.07	41,233,061.80	89,559,289.14		4,418,486.73	98.21%	98.21				其他
东方九天预镀镍项目	238,600,000.00	40,995,435.22	85,194,944.72	126,190,379.94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其他设备安装及零星工程	21,264,100.00	3,875,463.01	10,017,858.08	2,783,538.15		11,109,782.94	65.34%	65.34				其他
合计	741,850,700.00	136,049,904.69	236,791,309.02	299,977,632.48		72,863,581.23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033,550.06	19,033,550.06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3,306.36	4,203,306.36
租赁	4,203,306.36	4,203,306.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6,617,529.98	16,617,529.98
租赁到期	16,617,529.98	16,617,529.98
4. 期末余额	6,619,326.44	6,619,326.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126,761.51	9,126,76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9,026,143.22	9,026,143.22
(1) 计提	9,026,143.22	9,026,143.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24,789.03	15,324,789.03
(1) 处置	15,324,789.03	15,324,789.03
4. 期末余额	2,828,115.70	2,828,115.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91,210.74	3,791,210.74
2. 期初账面价值	9,906,788.55	9,906,788.55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566,731.74	66,659,227.30		10,460,649.25	284,686,608.29
2. 本期增加金额	0	333,995.00		1,159,214.06	1,493,209.06

1) 购置	0	333,995.00		1,144,775.84	1,478,770.8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				14,438.22	14,438.2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01,219.52				3,101,219.52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4,465,512.22	66,993,222.30		1,1619,863.31	283,078,597.8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186,158.00	41,227,098.64		6,065,735.76	82,478,99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21,071.10	3,557,442.58		860,155.51	8,738,669.19
(1) 计提	4,321,071.10	3,557,442.58		845,717.29	8,724,230.97
外币报表折算				14,438.22	14,438.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0,932.93				1,100,932.93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8,406,296.17	44,784,541.22		6,925,891.27	90,116,728.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6,059,216.05	22,208,681.08		4,693,972.04	192,961,869.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380,573.74	25,432,128.66		4,394,913.49	202,207,615.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0.0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1,635,198.39					21,635,198.39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6,267,471.62					136,267,471.62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40,589,731.33					40,589,731.33
合计	198,492,401.34					198,492,401.3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苏东方瑞吉能 源装备有限公司	21,635,198.39					21,635,198.39
江苏九天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126,302,905.96					126,302,905.96
镇江东方山源电 热有限公司						
合计	147,938,104.35					147,938,104.3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 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1.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公司已在 2016 年对非同一控制合并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21,635,198.39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江苏九天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含年初营运资本、溢余资金、非经营资产及有息负债）。公司已在 2018 年及 2019 年对非同一控制合并江苏九天形成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126,302,905.96 元。该资产组 2023 年末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4】第 0796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账面价值	6,936.41
加：商誉账面余额	13,626.75
加：未确认归属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部分	13,092.3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A1	33,655.52
减：截至期初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含归属少数 股东部分）	24,765.28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净额 A2	8,890.25
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B	17,105.44
归属当期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 A2-B	

3.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东方山源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评估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含年初营运资本、

溢余资金、非经营资产及有息负债)。该资产组 2023 年末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参考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4】第 0733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资产组账面价值	2,824.66
加：商誉账面余额	4,058.9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A1	6,883.64
减：截至期初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净额 A2	6,883.64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B	14,432.10
归属当期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A2-B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1) 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并在经营范围、销售模式和渠道、管理层等影响到生产和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

2)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国家及公司所在的地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3) 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不断改进、不断完善，能随着经营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

4)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各种产品能适应市场需求，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施，并取得预期效益；

5) 假设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在国家规定的正常范围内无重大变化等。

6) 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均可以正常有序交易；

7) 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

2. 商誉减值测试所用的折现率

项目	折现率（%）	依据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13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2.54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模具费	3,514,878.23	4,587,690.93	2,635,048.71	555,718.52	4,911,801.93
租入房屋装修费		660,055.93	472,340.81		187,715.12
其他	42,673.31		42,673.31		
合计	3,557,551.54	5,247,746.86	3,150,062.83	555,718.52	5,099,517.05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3,345,396.08	33,509,315.25	184,388,999.21	27,176,824.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383,326.91	8,157,499.04	42,753,435.14	6,538,326.51
可抵扣亏损	110,320.29	5,516.01	13,028,875.89	2,482,731.34
未到票费用			11,302,967.38	1,695,445.11
政府补助	9,577,287.55	1,252,873.89	9,554,701.59	1,197,683.17
股权激励	12,384,744.19	1,857,711.63		
新租赁准则	3,685,725.79	552,858.87	9,909,353.02	1,474,084.40
进水料损失	8,952,694.57	1,342,904.19		
其他	5,493,180.59	823,977.09	5,493,180.59	823,977.09
合计	317,932,675.97	47,502,655.97	276,431,512.82	41,389,072.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4,538,629.25	8,915,143.00	56,711,881.47	9,294,723.77
税法加速折旧	46,827,257.52	7,024,088.63	53,438,709.92	8,015,806.49
公允价值变动	119,271.63	17,890.74	1,248,658.22	187,298.73
新租赁准则	3,791,210.74	568,681.61	9,906,788.55	1,469,964.96
合计	105,276,369.14	16,525,803.98	121,306,038.16	18,967,793.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02,655.97		41,389,07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25,803.98		18,967,793.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2,540,528.22	109,110,590.38
资产减值准备	23,760,922.19	7,208,372.81
递延收益	22,199,054.66	22,761,911.94
合计	188,500,505.07	139,080,875.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6,202,786.63	
2024 年	4,057,282.06	28,738,406.52	
2025 年	8,194,459.26	39,229,103.69	
2026 年	17,433,919.05	21,642,241.66	
2027 年	2,715,354.36	13,298,051.88	
2028 年	5,591,363.90		
2029 年	24,681,124.46		
2030 年	31,034,644.43		
2031 年	4,208,322.61		
2032 年	10,463,036.60		
2033 年	34,161,021.49		
合计	142,540,528.22	109,110,590.38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8,301,820.93		8,301,820.93	28,457,827.33		28,457,827.33
预付设备款	33,740,268.98		33,740,268.98	49,821,253.85		49,821,253.85
预付软件款	5,999,836.28		5,999,836.28	1,735,207.81		1,735,207.81
合计	48,041,926.19		48,041,926.19	80,014,288.99		80,014,288.99

其他说明：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5,031,539.70	75,031,539.70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185,556,173.32	185,556,173.32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0,437,000.00	170,437,000.00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7,396,080.00	127,396,080.00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94,786,084.21	94,786,084.21	抵押	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41,066,707.19	41,066,707.19	抵押	借款抵押物
合计	245,468,539.70	245,468,539.70			448,805,044.72	448,805,044.72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	
抵押借款		38,400,000.00
保证借款		35,500,000.00
信用借款	198,000,000.00	99,300,000.00
票据贴现	28,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30,272.20	168,716.82
合计	226,240,272.20	173,368,716.8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8,516,944.30	573,065,227.51
合计	458,516,944.30	573,065,227.5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99,223,985.57	430,959,225.70
应付工程款	13,821,975.39	8,560,704.82
应付设备款	31,400,325.01	25,451,029.70
应付运输费	9,626,773.95	17,601,751.26
其他	8,121,646.53	12,700,374.48
合计	562,194,706.45	495,273,085.9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0,994,144.80	279,465,601.57
合计	50,994,144.80	279,465,601.5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珠海厂房动迁款		265,264,749.7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6,674,100.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7,000,000.00	7,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194,434.72	2,945,957.66
其他	2,125,610.08	4,254,894.21
合计	50,994,144.80	279,465,601.5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股权收购款	7,000,000.00	向供应商采购双面飞翼机业务暂未结束，采购情况详见附注十四、（五）关联方交易
合计	7,000,000.00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675,108.00	850,649.00
合计	675,108.00	850,649.00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64,578,532.17	1,673,951,528.83
合计	1,464,578,532.17	1,673,951,528.83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509,704.86	341,656,448.64	334,204,548.62	55,961,604.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121.54	20,755,210.74	20,822,563.32	14,768.96
三、辞退福利		124,056.00	124,056.00	
合计	48,591,826.40	362,535,715.38	355,151,167.94	55,976,373.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80,555.66	244,212,472.92	239,122,584.75	34,170,443.83
2、职工福利费		15,960,580.62	15,914,923.10	45,657.52
3、社会保险费	51,381.42	12,729,015.12	12,772,391.19	8,005.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877.76	10,693,918.47	10,732,068.08	6,728.15
工伤保险费	5,893.69	1,571,101.04	1,575,967.40	1,027.33
生育保险费	609.97	423,481.53	423,841.63	249.87
补充医疗保险		40,514.08	40,514.08	
4、住房公积金		4,650,737.00	4,650,7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377,767.78	3,628,495.00	1,268,764.60	21,737,498.18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60,475,147.98	60,475,147.98	
合计	48,509,704.86	341,656,448.64	334,204,548.62	55,961,604.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9,373.90	20,123,496.21	20,188,573.14	14,296.97
2、失业保险费	2,747.64	631,714.53	633,990.18	471.99
合计	82,121.54	20,755,210.74	20,822,563.32	14,768.96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385,979.41	42,944,542.22
企业所得税	60,603,174.80	8,763,417.83
个人所得税	1,014,465.45	665,212.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4,745.52	2,963,933.60
房产税	1,805,941.00	1,886,637.11
教育费附加	883,166.35	2,135,028.87
土地使用税	675,296.21	699,809.05
其他	883,691.57	564,140.30

合计	85,486,460.31	60,622,721.34
----	---------------	---------------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13,509.12	6,840,796.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69,315.07
合计	1,413,509.12	56,910,111.07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已背书承兑汇票	299,724,367.92	421,402,746.77
待转销项税	87,602,307.87	76,297,321.20
合计	387,326,675.79	497,700,067.97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	4,087,926.86	8,160,932.5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09,620.96	-229,737.8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13,509.12	-6,840,796.00
合计	2,264,796.78	1,090,398.70

其他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248,244.01	492,608.88	3,586,989.04	43,153,863.85	
合计	46,248,244.01	492,608.88	3,586,989.04	43,153,863.85	

其他说明：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87,706,540.00						1,487,706,540.00

其他说明：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1,197,261.66	6,099,061.41	33,425,697.21	793,870,625.86
其他资本公积	1,129,529.30	12,282,041.56		13,411,570.86
合计	822,326,790.96	18,381,102.97	33,425,697.21	807,282,196.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说明：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系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形成的资本公积；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系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确认回购义务；本期其他资本公积系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当期股份支付影响金额。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注1）	70,099,797.21		33,425,697.21	36,674,100.00
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注2）		19,138,919.17		19,138,919.17
合计	70,099,797.21	19,138,919.17	33,425,697.21	55,813,01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库存股减少的说明：本期库存股减少系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确认回购义务。

注2：库存股增加的说明：2023年11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3年12月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次回购事项。本次回购股份的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51,600股，最高成交价5.71元/股，最低成交价5.1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13.90万元。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0,711.98	-268,117.55				-268,117.55		-678,829.5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0,711.98	-268,117.55				-268,117.55		-678,829.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0,711.98	-268,117.55				-268,117.55		-678,829.5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488,166.42	10,124,955.97		114,613,122.39
合计	104,488,166.42	10,124,955.97		114,613,122.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说明：2023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 2023 净利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0,407,885.68	684,727,599.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0,407,885.68	684,727,599.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543,838.80	301,739,369.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24,955.97	7,234,75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54,130.80	28,824,333.6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4,072,637.71	950,407,885.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70,584,382.26	3,119,624,419.95	3,785,104,575.05	3,041,377,835.49

其他业务	35,587,302.12	19,299,979.07	33,764,013.14	7,288,546.07
合计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3,818,868,588.19	3,048,666,381.5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其中：						
新能源装备	1,962,893,329.77	1,378,430,445.60			1,962,893,329.77	1,378,430,445.60
家用电器元器件	1,267,409,071.12	1,021,894,847.52			1,267,409,071.12	1,021,894,847.52
光通信材料	499,243,715.63	451,154,944.63			499,243,715.63	451,154,944.63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296,674,384.85	225,006,925.68			296,674,384.85	225,006,925.68
锂电池材料	44,363,880.89	43,137,256.52			44,363,880.89	43,137,256.52
其他业务	35,587,302.12	19,299,979.07			35,587,302.12	19,299,979.07
按经营地区分类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其中：						
境内	4,025,144,141.51	3,080,782,121.83			4,025,144,141.51	3,080,782,121.83
境外	81,027,542.87	58,142,277.19			81,027,542.87	58,142,277.1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4,101,667,411.74	3,137,934,038.42			4,101,667,411.74	3,137,934,038.4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504,272.64	990,360.6			4,504,272.64	990,360.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合计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4,106,171,684.38	3,138,924,399.02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84,668.44	11,579,816.62
教育费附加	8,375,896.74	8,555,625.57
房产税	6,532,785.76	6,854,659.25
土地使用税	2,310,055.60	2,350,942.02
其他	3,377,151.16	2,290,417.25
合计	32,080,557.70	31,631,460.71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911,123.85	76,180,810.53
折旧摊销费	24,602,242.02	20,950,394.09
业务招待费	12,974,570.41	10,961,394.56
修理费	12,729,702.25	8,663,031.86
股权激励费用	12,263,917.57	
咨询费	11,475,458.98	8,452,221.41
办公费	5,034,417.77	3,833,680.26
安全费用	2,813,774.77	1,976,840.10
差旅费	2,239,079.47	1,353,082.40
服务费	1,499,779.47	1,599,965.18
费用性税金	587,655.06	823,725.04
其他费用	15,642,876.89	9,368,834.57
合计	181,774,598.51	144,163,980.00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147,151.31	12,051,568.50
包装	8,864,857.17	10,962,351.63
修理费	3,002,371.40	4,504,186.15
差旅费	2,987,613.69	3,212,970.17
折旧费	2,389,956.29	2,668,958.47
仓储费	1,946,549.65	2,720,202.10
装卸费	1,075,196.53	1,702,354.11
业务招待费	733,377.01	253,600.76
宣传推广费	555,583.27	895,158.03
中标服务费	310,716.04	844,199.50
其他费用	3,607,718.35	6,026,311.54
合计	36,621,090.71	45,841,860.96

其他说明：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支出	137,973,959.33	121,705,332.38
职工薪酬	46,929,305.83	37,372,809.14
燃料动力	7,696,555.64	10,025,677.59
折旧摊销	6,099,769.39	8,007,175.54
其他	6,820,169.83	5,121,864.94
合计	205,519,760.02	182,232,859.59

其他说明：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750,312.85	12,584,913.09
减：利息收入	25,303,636.42	8,925,621.48
汇兑损益	-2,507,007.31	-8,070,516.6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172,727.05	1,977,432.22
合计	-20,887,603.83	-2,433,792.86

其他说明：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569,627.17	13,866,809.48
进项税加计扣除	20,591,973.12	
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额	2,770,134.50	451,216.59
个税返还	82,178.14	59,117.86
合计	45,013,912.93	14,377,143.93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9,386.59	-341,908.40
合计	-1,129,386.59	-341,908.40

其他说明：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2,894.84	1,928,599.4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671,353.47	20,505,578.19
其他	-280,729.66	-1,518,252.25

合计	10,677,728.97	20,915,925.40
----	---------------	---------------

其他说明：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1,629,166.07	-43,211,066.16
合计	-51,629,166.07	-43,211,066.16

其他说明：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734,776.85	-27,122,636.3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26,736.51	
合计	-37,361,513.36	-27,122,636.37

其他说明：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05,939,344.07	-4,301,838.7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91,661,765.44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利润或损失	223,042.54	
合计	297,824,152.05	-4,301,838.78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1,916.87	16,635.52	1,916.87
质量扣款		2,586,016.60	
其他	210,042.77	277,376.03	210,042.77
合计	211,959.64	2,880,028.15	211,959.64

其他说明：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进水原材料损失	8,957,119.35		8,957,119.35

存货报废损失	2,276,356.60		2,276,356.6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39,547.17	480,978.83	839,547.17
滞纳金	195,437.15	157,657.46	195,437.15
违约金	125,000.00	147,600.00	125,000.00
罚款	51,896.60	77,839.85	51,896.60
其他	558,291.49	310,617.17	558,291.49
合计	13,003,648.36	1,174,693.31	13,003,648.36

其他说明：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702,279.85	32,503,559.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55,573.56	-5,128,760.89
合计	137,146,706.29	27,374,798.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2,742,921.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411,438.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750,426.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81,571.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6,934.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97,654.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4.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14,091.74
研发加计扣除	-20,135,937.17
税率转换	-961,772.76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6,475.27
所得税费用	137,146,706.29

其他说明：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	42,433,828.79	21,225,099.00
利息收入	24,712,386.42	8,925,621.48
补贴收入	18,263,616.68	10,527,806.41
汇算清缴所得税退税	11,341,410.89	1,135,376.35
收到的往来款		2,270,000.00
其他	3,152,621.23	1,621,288.26
合计	99,903,864.01	45,705,191.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	23,480,836.08	28,157,601.95
支付的管理费用	64,583,525.08	51,768,790.38
支付的研发费用	152,658,021.23	136,608,610.71
支付的财务费用	1,196,284.27	1,502,878.22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7,105,429.81	11,391,669.78
支付的往来款	2,820,000.00	
其他	917,752.77	1,589,282.97
合计	252,761,849.24	231,018,83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275,000,000.00	2,210,000,000.00
其他理财产品	91,000,000.00	501,000,000.00
合计	1,366,000,000.00	2,71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拆迁支出	4,717,245.44	
合计	4,717,245.44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015,000,000.00	2,200,000,000.00
其他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000,000.00
合计	1,055,000,000.00	2,402,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36,674,100.00	
收回的保证金	25,149,839.32	21,322,368.97
合计	61,823,939.32	21,322,368.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	19,138,919.17	70,099,797.21
支付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	5,717,206.48	11,900,000.00
支付的保证金	3,131,250.52	14,476,182.10
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咨询费		1,646,689.86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7,824,406.54	11,231,129.04
合计	35,811,782.71	109,353,79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3,368,716.82	296,553,000.00	152,780.59	243,743,000.00	91,225.21	226,240,272.20
应付股利			29,754,130.80	29,754,130.8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9,315.07			50,000,000.00	69,315.0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31,194.70		4,295,634.32	7,329,939.54	1,218,583.58	3,678,305.90
合计	231,369,226.59	296,553,000.00	34,202,545.71	330,827,070.34	1,379,123.86	229,918,578.10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5,596,215.17	303,411,993.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990,679.43	70,333,70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6,340,220.67	90,623,952.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9,026,143.22	8,320,775.73
无形资产摊销	8,724,230.97	10,173,225.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50,062.83	1,735,89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824,152.05	4,301,838.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7,630.30	464,343.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9,386.59	341,908.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09,551.93	11,970,901.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77,728.97	-20,915,92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45,232.63	-10,745,80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2,216.94	5,617,040.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422,796.11	-726,313,666.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78,281.45	-488,486,864.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066,423.33	1,433,278,011.43
其他	12,263,91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61,207.20	694,111,334.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9,645,867.93	1,194,958,141.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4,958,141.74	335,206,630.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687,726.19	859,751,511.2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89,645,867.93	1,194,958,141.74
其中：库存现金	7,663,821.47	2,044,12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1,982,046.46	1,192,914,013.1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9,645,867.93	1,194,958,141.74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68,215,748.57	150,481,523.8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6,259,593.13	34,685,967.93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556,198.00	384,148.4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75,031,539.70	185,551,640.14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5,341,942.20

其中：美元	4,850,371.26	7.0827	34,353,724.51
欧元	101,477.45	7.8592	797,531.58
港币			
英镑	726.28	9.0411	6,566.37
新加坡元	34,240.82	5.3772	184,119.74
应收账款			33,589,459.44
其中：美元	4,701,427.33	7.0827	33,298,799.35
欧元	36,983.42	7.8592	290,660.09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38,112.65
其中：美元	19,500.00	7.0827	138,112.6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DONG FANG INTERNATIONAL PTE.LTD.	新加坡	美元	依据当地法律

5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短期租赁主要为租赁合同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等。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支出	137,973,959.33	121,705,332.38
职工薪酬	46,929,305.83	37,372,809.14
燃料动力	7,696,555.64	10,025,677.59
折旧摊销	6,099,769.39	8,007,175.54
其他	6,820,169.83	5,121,864.94
合计	205,519,760.02	182,232,859.5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5,519,760.02	182,232,859.59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发生的新设子公司的企业合并

新设子公司名称	公司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主体	持股比例（%）
江苏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04-06	1,000.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50
镇江东方华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13	4,000.0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120,00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16,000,000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当涂	当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郑州东方电	8,000,000	郑州	郑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热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4,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700,00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92.86%	7.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00,000	无锡	无锡	制造业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DONG FA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2,991,584.80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设立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224,500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46.96%	53.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泰兴格兰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89,200,000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82.01%	17.99%	设立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0	绍兴	绍兴	制造业	58.14%		设立
江苏东方恒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青岛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青岛	青岛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40,00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江苏华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188,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镇江东方电热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51.00%		设立
江苏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镇江	镇江	服务业	50.50%		设立

镇江东方华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65.00%		设立
----------------	------------	----	----	-----	--------	--	----

单位：元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12,894.84	1,928,599.46
--综合收益总额	-712,894.84	1,928,599.46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3.36		权益法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45.00		权益法
浙江易蓝智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42.86	权益法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46.90	权益法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6,248,244.01	492,608.88		3,586,989.04		43,153,863.85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1,569,627.17	13,866,809.48

其他说明

(1)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投资建设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海洋油气高效分离处理装置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注1）	4,414,299.27		341,650.44		4,072,648.83	与资产相关
海洋工程装备及油气处理系统设备、设备拼装设备和3万吨级码头项目土地出让补贴（注2）	2,964,903.73		71,015.64		2,893,888.09	与资产相关
海洋油气高效分离装备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发展专项资（注3）	6,307,267.03		1,277,274.96		5,029,992.07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注4）	3,260,064.18		985,183.44		2,274,880.74	与资产相关
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注5）	1,884,176.50		46,984.08		1,837,192.42	与资产相关
江苏九天土地补偿款（注6）	6,588,954.70		166,668.32		6,422,286.38	与资产相关
东方九天土地补偿款（注7）	20,828,578.60		462,857.28		20,365,721.32	与资产相关
5G通信光缆用钢塑复合带智能化改造项目（注8）		492,608.88	235,354.88		257,254.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6,248,244.01	492,608.88	3,586,989.04		43,153,863.85	

注 1：系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取得的投资建设海洋油气高效分离处理装置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补贴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2：系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取得的海洋工程装备及油气处理系统设备、设备拼装设备和 3 万吨级码头项目土地出让补贴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3：系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度取得的海洋油气高效分离装备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补贴款及 2017 年度取得该项目验收后的余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4：系公司于 2010 年度取得老厂房拆迁款，公司决定使用相关补偿款进行产能扩张，投资于《扩建年产 1410 万件电加热器配件建设项目》，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计提折旧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5：系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取得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拨的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6：系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江苏九天光电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取得的土地优惠补偿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7：系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土地优惠补偿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8：系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G 通信光缆用钢塑复合带智能化改造项目补贴款，由泰兴市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中心拨款，本期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	其他收益	5,661,056.15	3,970,937.21	收益相关
土地拆迁补偿奖励	其他收益	5,000,000.00		收益相关
关于全面加快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政策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480,000.00	889,400.00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详见附注七注释 31）	其他收益	3,586,989.04	3,387,003.07	资产相关
镇江市人社系统积极应对疫情保企业稳就业惠民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1,600,000.00	190,443.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1,507,391.12	111,400.00	收益相关
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613,400.00	2,800,000.00	收益相关
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及纾困资金	其他收益	432,500.00	130,000.00	收益相关
鼓励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424,980.00	295,600.00	收益相关
关于提升创新驱动能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357,900.00	177,035.00	收益相关
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306,725.00	600,000.00	收益相关
市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300,000.00	300,000.00	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经费	其他收益	230,000.00	50,000.00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187,664.86	435,005.17	收益相关
省中小企业服务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140,000.00	130,200.00	收益相关
镇江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经费	其他收益	107,950.00	41,200.00	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其他收益	21,000.00	30,000.00	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	其他收益		92,000.00	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其他收益	612,071.00	236,586.03	收益相关
合计		21,569,627.17	13,866,809.4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五）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809,021,325.60	10,175,765.27
应收账款	1,087,887,567.43	158,921,002.02
其他应收款	41,384,390.14	12,880,339.58
合计	1,938,293,283.17	181,977,106.8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提供担保未结清金额 57,500.00 万元，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行业知名企业或上市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4.08%（2022 年 12 月 31 日：29.1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8,270,299.98			228,270,299.98
应付票据	458,516,944.30			458,516,944.30
应付账款	562,194,706.45			562,194,706.45
其他应付款	50,994,144.80			50,994,14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3,509.12			1,413,509.12
其他流动负债	299,724,367.92			299,724,367.92
租赁负债		2,264,796.78		2,264,796.78
合计	1,601,113,972.57	2,264,796.78		1,603,378,769.35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等）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合理控制外币资产规模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英镑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353,724.51	797,531.58	184,119.74	6,566.37	35,341,942.20
应收账款	33,298,799.35	290,660.09			33,589,459.44
应付账款	138,112.65				138,112.65
小计	67,790,636.51	1,088,191.67	184,119.74	6,566.37	69,069,514.29

(3)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算利率的长期带息债务，因此利率的变化对本公司的净利润无影响。

3.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0,114,446.10		80,114,446.1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114,446.10		80,114,446.10
应收款项融资			216,739,186.80	216,739,186.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0,114,446.10	216,739,186.80	296,853,632.9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银行理财产品历史实际收益率与预期收益率相当，公司采用产品预期收益率及收益期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应收账款融资主要为拟用于背书或者贴现的信用程度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采用通常情况下供应商可接受的市场价格对该类银行承兑汇票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谭荣生、谭伟及谭克，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 12.56%、11.06%及 11.06%，合计 34.68%，三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谭荣生、谭伟及谭克	34.68%	34.68%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易蓝智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谭克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213,207.32	45,900,000	否	18,256,603.76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847,345.14	17,700,000	否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8,952.96		否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7,457.63	20,000,000	否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601.77		否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10,473.19
合计		32,295,564.82	83,600,000		18,267,076.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763,274.35	5,835,900.44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39,121.95	1,083,162.58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02,568.81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8,325.07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7,584.05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21.68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3,537.13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37.92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75.22
合计		31,325,595.91	8,227,913.2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7,500,000.00	2020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6日	否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4月14日	2024年04月14日	否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年06月01日	2024年05月31日	否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	2023年06月09日	2024年06月09日	否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1月28日	2024年05月31日	否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11月28日	2024年05月31日	否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7月14日	2024年05月31日	否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4年05月31日	否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7月14日	2024年05月31日	否
合计	575,000,000.00			

(3)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购买设备（注1）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610,619.47	9,548,672.57	协议作价
代收代付水电费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353,459.81		市场作价
代收代付水电费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64,198.72	15,865.67	市场作价
合计		7,028,278.00	9,564,538.24	

注1：2020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协议规定：公司承诺，按照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相关要求，委托深圳山源及其实际控制人设计、制造新式飞翼机组合铲片式设备，并根据募投项目的需求量向甲方购买不低于50台的新式飞翼机组合铲片式设备。公司与深圳山源同意就新式飞翼机组合铲片式设备的授权委托及购买事项另行签订书面协议。2021年9月，公司与深圳山源签订了《设备购买协议》。2022年，公司采购上述设备共计9,548,672.57元；2023年度采购到货6,610,619.47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62,853.68	2,015,500.94	6,469,586.99	129,391.74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305,347.43	6,106.95	2,123.36	42.47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286,417.84	24,913.17	11,950.00	239.00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26,550.97	4,531.02	1,682,697.74	389,699.12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7.33	360.15		
预付账款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99,239.64	
其他应收款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3,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769,555.65	2,188,624.64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907,365.07	
	上海韵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9,896.74	36,006.42
	江苏智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8,952.96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67,457.63	

其他应付款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	11,013,242.00	22,356,877.12						
合计	11,013,242.00	22,356,877.1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个业务板块的核心骨干人员。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加人数为 80 人，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3,667.41 万元，认购份额为 3,667.41 万份。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 11,013,242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 3.33 元/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归属考核期持有人的个人考核结果分三期将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至持有人，归属的具体额度比例如下：

归属期安排	解禁时间	（新能源装备业务板块以外的持有人员）解禁比例	（新能源装备业务板块的持有人员）解禁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	20%	40%
第二个归属期	2023 年度个人层面考核完成后解锁（上市公司需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个人层面考核）	40%	30%
第三个归属期	2024 年度个人层面考核完成后解锁（上市公司需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个人层面考核）	40%	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的员工认购人数变动、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员工持股数量，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282,041.5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263,917.57

其他说明：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	12,263,917.57	
合计	12,263,917.57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原材料进水事项

全资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向南京海事法院提起诉讼，原告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金刚鲸（天津）供应链管理公司于 2022 年 8、9 月签订《货物运输合同》，原告委托被告运输冷轧卷（钢材）238 件，计 6,659.279 吨；合同约定运输包干价为 135 元/吨（包括保险费、代理费、短驳费、堆存费、海运费、启运港目的港码头费等）。合同签订后，被告分别安排“万

国顺航”（第 2219 航次运输 84 件，计 2,304.739 吨、第 2220 航次运输 39 件，计 1,101.35 吨）、“康瑞 66”（第 2217 航次运输 115 件，计 3,253.185 吨）承运上述货物。货至目的港后，原告即发现货物有进水受损情况并及时告之被告。向法院要求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货物损失及相关费用（暂定）人民币 900 万元及利息（按照同期 LPR 自 2022 年 9 月 10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且南京海事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冻结被申请人金刚鲸（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950.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额财产，冻结期限截止日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1 月，被告金刚鲸（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送告知函，其已经向法院提交，追加保险公司（即“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为本案第三人。2023 年 11 月原告江苏九天将上述进水料在市场以公允价值出售，出售净损失为 8,952,694.57 元。2024 年 4 月 10 日法院一审判决金刚鲸（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九天光电公司支付 8,718,082.26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2.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应收商票逾期事项

富通集团（嘉善）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在 2021 年、2022 年向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开具了 41 份商业承兑汇票，合计金额 42,300,000.00 元，到 2022 年 8 月 31 日其中 27 份合计 28,300,000.00 元的汇票到期后富通嘉善公司拒付。九天光电公司在 2022 年 9 月 22 日委托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诉讼代理人，对富通嘉善公司提起诉讼，法院一审判决富通嘉善公司向九天光电公司支付 28,300,000.0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富通嘉善以不应承担利息损失为由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二审尚未判决。2023 年 4 月九天光电公司委托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诉讼代理人，就剩余 14 份已到期汇票合计 14,000,000.00 元对富通嘉善公司提起诉讼，法院一审判决富通嘉善公司向九天光电公司支付 14,000,000.0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富通嘉善以利息计算方式有误为由提起上诉，后因富通嘉善未在指定的期限内交纳上诉费，被法院撤回上诉处理。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收到票据号 210433515321420220727301817446 的承兑款 500,000.00 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富通嘉善其余汇票 41,800,000.00 元都已到期，2024 年 3 月 25 日，企业收到法院执行款 10,000,000.00 元。

富春金泰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1 年、2022 年向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 9 份商业承兑汇票，合计金额 3,046,578.48 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27 日其中 5 份合计 203 万汇票到期未支付。九天光电公司已经委托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诉讼代理人，在 2022 年 11 月对金泰科技公司提起诉讼，并要求金泰公司的独资股东金泰投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一审判决，金泰科技公司向九天光电公司支付 203 万元及利息损失，金泰投资公司对此承担连带责任。金泰投资公司以不应承担连带责任为由提出上诉，二审于 2023 年 5 月宣判，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3 年 4 月九天光电将剩余 4 份已到期汇票合计 1,016,578.48 元对金泰科技公司提起诉讼，并要求金泰公司的独资股东金泰投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一审判决，金泰科技公司向九天光电公司支付 1,016,578.48 元及利息损失，金泰投资公司对

此承担连带责任。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票据号 210533101000520220228179970449 的承兑款 180,000.00 元，其余汇票 2,866,578.48 元截止报告期末仍未收回。

深圳新澳科电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在 2021 年、2022 年向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 9 份商业承兑汇票，合计金额 5,414,780.86 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其中 5 份合计 350 万汇票到期后新澳科公司拒付。九天光电公司已经委托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律师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一审判决深圳新澳科电缆有限公司向九天光电公司支付 350 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深圳新澳科电缆有限公司以调整票据利息起算日为由提起上诉，二审于 2023 年 10 月宣判，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3 年 4 月九天光电对剩余 4 份已到期汇票 1,914,780.86 元进行起诉，经法院调解后，双方达成和解，深圳新澳科电缆有限公司、深圳新澳科电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承诺分三期支付该款项。

截至 2023 年末，已对上述三家商票逾期客户相应的应收款项合计 50,081,359.34 元扣除期后实际收到的执行款 10,000,000.00 元后的余额 40,081,359.34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出，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 0.68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回购股票减资

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实施股份回购方案的首次回购，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已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9,729,600 股，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1,487,706,540 股的 0.6540%。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9,729,600 股的注销事宜，总股本由 1,487,706,540 股减少至 1,477,976,940 股。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珠海市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和《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新拓展区域工业和物流仓储用地整合处置方案》的有关规定，珠海横琴新区国土局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东方”）下位于珠海市香洲区洪湾工业区香工路 12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进行收储，证载土地面积为 51,840.3 平方米，补偿款及奖励金额合计 331,580,937.12 元。2023 年 8 月珠海东方与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完成土地、房屋移交手续，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珠海东方已收到全部拆迁补偿款及拆迁奖励金额。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3,363,783.11	283,603,762.27
其中：1-6 月	347,361,259.08	277,683,868.39
7-12 个月	6,002,524.03	5,919,893.88
1 至 2 年	775,320.99	1,938,071.30
2 至 3 年	1,086,347.32	1,365,689.90
3 年以上	6,157,420.60	6,363,622.80
3 至 4 年	1,225,138.03	2,036,539.79
4 至 5 年	2,018,800.84	2,386,452.78
5 年以上	2,913,481.73	1,940,630.23
合计	361,382,872.02	293,271,146.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6,237.44	1.15%	4,156,237.44	100.00%		4,156,237.44	1.42%	4,156,237.4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226,634.58	98.85%	10,324,430.70	2.89%	346,902,203.88	289,114,908.83	98.58%	9,617,318.46	3.33%	279,497,590.37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357,226,634.58	98.85%	10,324,430.70	2.89%	346,902,203.88	289,114,908.83	98.58%	9,617,318.46	3.33%	279,497,590.37
合计	361,382,872.02	100.00%	14,480,668.14		346,902,203.88	293,271,146.27	100.00%	13,773,555.90		279,497,590.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156,237.4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5	4,156,237.44	4,156,237.44	100.00	4,156,237.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324,430.7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3,363,783.11	7,547,477.58	2.14%
其中：1-6 月	347,361,259.08	6,947,225.18	2.00%
7-12 个月	6,002,524.03	600,252.40	10.00%
1-2 年	775,320.99	232,596.30	30.00%
2-3 年	1,086,347.32	543,173.66	50.00%
3 年以上	2,001,183.16	2,001,183.16	100.00%
合计	357,226,634.58	10,324,430.7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6,237.44					4,156,237.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17,318.46	1,979,566.37		1,272,454.13	-	10,324,430.70
合计	13,773,555.90	1,979,566.37		1,272,454.13	-	14,480,668.1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2,454.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56,896,535.21		56,896,535.21	15.74%	1,137,930.70
第 2 名	35,586,084.87		35,586,084.87	9.85%	711,721.70
第 3 名	22,317,578.94		22,317,578.94	6.18%	446,351.58
第 4 名	16,380,425.47		16,380,425.47	4.53%	327,608.51
第 5 名	13,637,923.84		13,637,923.84	3.77%	272,758.48
合计	144,818,548.33		144,818,548.33	40.07%	2,896,370.9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452,640.15	44,555,843.42
合计	19,452,640.15	44,555,843.4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13,652,394.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107,690.18	40,064,354.66
押金及保证金	5,901,770.76	4,331,770.76
代垫款项	981,211.32	1,033,628.44
其他	181,660.38	593,732.25
合计	25,824,727.41	46,023,486.1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49,061.88	42,781,714.24
其中：1-6 月	7,480,311.88	42,721,714.24
7-12 月	268,750.00	60,000.00
1 至 2 年	15,225,499.43	2,529,613.11
2 至 3 年	2,138,007.34	18,000.00
3 年以上	712,158.76	694,158.76
3 至 4 年	18,000.00	2,000.00
4 至 5 年	694,158.76	692,158.76
合计	25,824,727.41	46,023,486.1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618.00	0.39%	101,618.00	100.00%		101,618.00	0.22%	101,61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23,109.41	99.61%	6,270,469.26	24.38%	19,452,640.15	45,921,868.11	99.78%	1,366,024.69	2.97%	44,555,843.42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25,723,109.41	99.61%	6,270,469.26	24.38%	19,452,640.15	45,921,868.11	99.78%	1,366,024.69	2.97%	44,555,843.42
合计	25,824,727.41	100.00%	6,372,087.26		19,452,640.15	46,023,486.11	100.00%	1,467,642.69		44,555,843.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1,618.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供应商 2	101,618.00	101,618.00	101,618.00	101,6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1,618.00	101,618.00	101,618.00	101,6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70,469.2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749,061.88	26,875.00	0.35%
其中：1-6 个月	7,480,311.88		
7-12 个月	268,750.00	26,875.00	10.00%
1-2 年	15,225,499.43	4,567,649.83	30.00%
2-3 年	2,138,007.34	1,069,003.67	50.00%
3-4 年	18,000.00	14,400.00	80.00%
4 年以上	592,540.76	592,540.76	100.00%
合计	25,723,109.41	6,270,469.2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66,024.69		101,618.00	1,467,642.6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04,444.57			4,904,444.5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70,469.26		101,618.00	6,372,087.2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618.00					101,6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6,024.69	4,904,444.57				6,270,469.26
合计	1,467,642.69	4,904,444.57				6,372,087.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资金拆借	13,652,394.77	6 个月内 322,500.00; 7-12 个月 268,750.00; 1-2 年 13,061,144.77	52.87%	3,945,218.43
第 2 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500,000.00	6 个月内 2,935,645.34; 1-2 年 564,354.66	13.55%	169,306.40
第 3 名	销售质保金	2,150,630.00	6 个月内 620,000.00; 2-3 年 1,530,630.00	8.33%	765,315.00
第 4 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607,690.18	6 个月以内	6.23%	
第 5 名	销售质保金	1,000,000.00	1-2 年	3.87%	300,000.00
合计		21,910,714.95		84.85%	5,179,839.8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69,559,375.68	55,770,441.56	1,613,788,934.12	1,660,842,169.20	55,770,441.56	1,605,071,727.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9,714,355.76		39,714,355.76	40,396,310.19		40,396,310.19
合计	1,709,273,731.44	55,770,441.56	1,653,503,289.88	1,701,238,479.39	55,770,441.56	1,645,468,037.8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130,978,600.00						130,978,600.00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89,355,599.89						89,355,599.89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15,179,735.33						15,179,735.33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江苏东方瑞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680,173,217.18									680,173,217.18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1,635,198.39								250,000,000.00	21,635,198.39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9,200,000.00	34,135,243.17								219,200,000.00	34,135,243.17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01,863,416.80									101,863,416.80	
江苏华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731,600.00				5,717,206.48					46,448,806.48	
镇江东方电热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江苏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镇江东方华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减值准备	-55,770,441.56									-55,770,441.56	
合计	1,605,071,727.64	55,770,441.56			8,717,206.48					1,613,788,934.12	55,770,441.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4,560,191.39				-259,818.55							34,300,372.84
镇江东之方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1,421,884.88				212,942.41							1,634,827.29
镇江日进科技有限公司	4,414,233.92				-635,078.29							3,779,155.63
小计	40,396,310.19				-681,954.43							39,714,355.76
合计	40,396,310.19				-681,954.43							39,714,355.7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0,948,122.87	1,338,705,497.90	1,517,620,075.38	1,302,513,843.64
其他业务	74,479,395.28	67,180,638.24	148,040,659.18	144,421,515.57
合计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1,665,660,734.56	1,446,935,359.2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其中：						
家用电器元器件	1,267,374,934.40	1,079,567,085.53			1,267,374,934.40	1,079,567,085.53
新能源汽车元器件	273,573,188.47	259,138,412.37			273,573,188.47	259,138,412.37
其他业务	74,479,395.28	67,180,638.24			74,479,395.28	67,180,638.24
按经营地区分类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其中：						
境内	1,607,984,825.22	1,402,151,386.84			1,607,984,825.22	1,402,151,386.84
境外	7,442,692.93	3,734,749.3			7,442,692.93	3,734,749.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612,086,761.08	1,403,874,168.79			1,612,086,761.08	1,403,874,168.79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340,757.07	2,011,967.35			3,340,757.07	2,011,967.3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1,615,427,518.15	1,405,886,136.1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1,954.43	1,928,599.46

子公司分红收益	39,59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454,070.93	12,039,879.38
其他	-280,729.66	-1,518,252.25
合计	43,081,386.84	12,450,226.59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6,986,521.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69,627.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541,966.8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952.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54,058.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178.14	
未决诉讼损失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205,49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417.71	
合计	239,027,275.58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20,591,973.12	增值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6%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3%	0.27	0.27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谭伟

2024年4月20日